

公司代码：688710

公司简称：益诺思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四、“风险因素”部分的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方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益诺思、上海益诺思、股份公司、母公司	指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年1-12月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南通益诺思、南通子公司	指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曾用名益诺思生物技术海门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黄山益诺思、黄山子公司	指	黄山益诺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益诺思、深圳子公司	指	深圳市益诺思生物医药安全评价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益诺思美国、美国子公司	指	美国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InnoAlliance Inc.），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国药集团	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
国药投资	指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
医工总院	指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公司控股股东
翱翔合伙	指	上海翱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员工专项持股平台
张江生药基地	指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行业监督机构		
NMPA	指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CFDA）
CFDA	指	China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是已撤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直属机构，2018年整合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CFDI	指	Center for Food and Drug Inspection of NMPA，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EMA	指	European Medicines Agency，欧洲药品管理局
FDA	指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The Netherlands GLP Compliance Monitoring programme	指	荷兰良好实验室规范合规检查计划
ICH	指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Harmonization of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Registration of Pharmaceuticals for Human Use，人用药物注册技术要求国际协议会议，于1990年由美国、欧共体和日本三方药品监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发起成立，基本宗旨是在药品注册技术领域协调和建立关于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的国际技术标准 and 规范，作为监管机构批准药品上市的基础
OECD	指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TGA	指	Therapeutic Goods Administration, 澳大利亚药品管理局
WHO	指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世界卫生组织
国际 AAALAC	指	Association for Assessment and Accreditation of Laboratory Animal Care, 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
美国 CAP	指	College of American Pathologists, 美国病理学家协会
专业名词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合同研究组织, 为医药企业提供包括新药产品开发、临床前研究及临床试验、数据管理、新药申请等技术服务, 涵盖了新药研发的整个过程, 并主要对新药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测
qPCR	指	Quantitative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实时定量聚合酶链式反应
Western Blot	指	蛋白质印迹法
PDOX	指	Patient-derived Organoids-based Xenograft, 类器官移植瘤小鼠模型
NASH	指	Non-alcoholic Steatohepatitis,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 又称代谢性脂肪性肝炎
LC-MS/MS	指	Liquid Chromatography-Tandem Mass Spectrometry,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技术
CIC	指	Circulating Immune Complex, 循环免疫复合物
PAF	指	Platelet Activating Factor, 血小板活化因子
ddPCR	指	Droplet Digital PCR, 微滴式数字 PCR, 将 PCR 反应体系分割成数万个纳升级微滴, 通过统计阳性/阴性微滴数量实现绝对定量
NGS 技术	指	Next-Generation Sequencing, 下一代测序技术 (或高通量测序技术), 单次运行可测序数十亿条 DNA 片段。
XDC	指	指各种类型的偶联药物, 包括抗体偶联药物、多肽偶联药物、放射性核素偶联药物、小分子偶联药物等
EAE 模型	指	Experimental Autoimmune Encephalomyelitis, 实验性自身免疫性脑脊髓炎模型
ADA	指	anti-drug antibody, 抗药抗体
NAb	指	neutralizing antibody, 中和抗体
qPCR	指	Quantitative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实时定量聚合酶链式反应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益诺思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InnoStar Bio-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InnoSt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常艳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106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https://www.innostarbio.com
电子信箱	bo@innostarbi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燕	白雪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	
电话	021-50801259	
传真	021-50801259	
电子信箱	bo@innostarbi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www.jjck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益诺思	688710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盛宇、郜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赛辉、陈轶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9 月 3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811,325,228.37	1,141,669,402.29	-28.94	1,038,429,214.8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10,519,925.14	1,140,683,560.86	-28.94	1,036,408,893.37
利润总额	-16,298,779.52	158,813,189.12	-110.26	211,683,86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15,861.65	147,775,836.46	-120.65	194,445,24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96,835.82	125,386,126.25	-142.98	174,447,67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68,705.18	-96,600,454.14	不适用	168,190,513.3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3,435,844.56	2,391,927,683.26	-2.86	1,618,070,569.46
总资产	3,253,429,831.78	3,219,540,808.87	1.05	2,775,441,130.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1.26	-117.46	1.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1.26	-117.46	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1.07	-135.51	1.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7.76	减少9.05个百分点	1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6.59	减少8.88个百分点	11.5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4	5.30	增加0.34个百分点	5.8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81,132.5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034.42 万元，同比下降 28.94%，主要系市场竞争激烈，销售订单价格下降幅度较大。

2、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1,629.8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511.20 万元，同比下降 110.26%，主要系销售订单价格下降，毛利率同比下滑。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51.59 万元，同比下降 120.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389.68 万元，同比下降 142.98%。主要系公司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同业竞争激烈导致销售订单价格下降，利润空间被压缩，毛利率同比下滑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6.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96.92 万元，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

5、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22 元/股，同比下降 117.4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38 元/股，同比下降 135.51%。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9,174,466.13	166,054,100.03	195,459,510.06	240,637,15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18,507.32	-20,708,031.54	401,474.08	-15,727,81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2,860.79	-34,409,451.07	-2,202,844.21	-19,137,40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81,338.62	59,220,347.24	15,296,792.34	79,432,904.2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78,742.90		-386.43	-1,12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04,796.90		28,666,873.04	24,532,570.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3,361.88		-248,606.27	249,593.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56,278.20		3,545,952.93	3,281,49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552,925.55		2,482,217.20	1,501,967.51
合计	23,380,974.17		22,389,710.21	19,997,576.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1,132.52		114,166.9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80.53		98.5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0		0.09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80.53	恒河猴寄养、资料受托保管服务等其他业务收入	98.58	恒河猴寄养、咨询服务及资料受托保管服务等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80.53		98.58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1,051.99		114,068.36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2,194,663.51	152,927,559.81	-101.44	197,914,778.01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益诺思是一家专业提供生物医药非临床研究服务为主的综合研发服务（CRO）企业，作为国内最早同时具备 NMPA 的 GLP 认证、OECD 的 GLP 认证、通过美国 FDA 的 GLP 检查的企业之一，与国际标准接轨，具备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为全球的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及国际申报标准的新药研究服务。公司服务主要涵盖生物医药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研究以及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三大板块，其中非临床研究板块具体包括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益诺思在国内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排名前三，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益诺思目前已拥有近 7.4 万平方米的现代化设施，千余人的研究团队，分布在上海、南通及黄山等地。公司具备行业领先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与国际标准接轨，为全球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及国际申报标准的一站式新药研发服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服务了国内外 1000 多家制药公司、新药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助力国内创新药研发 NDA/BLA 成功案例 32 例，IND 注册成功案例 670 余例，协助 160 余个项目获批了美国、欧盟、韩国及澳洲等国外监管机构的临床注册申报，获批 FDA NDA/BLA 3 例。

报告期内，益诺思 90%以上收入均来自 I 类创新药物非临床研究服务。自设立以来，益诺思凭借自身具有的前瞻性、创新性能力，逐步形成了重要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评价技术平台、特殊毒性评价关键技术平台、创新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体系、动物特殊实验操作技术、放射性同位素标记与 Micro-PET/MR 影像技术、小核酸/多肽/ADC/CGT 产品生物分析技术平台、高灵敏度大分子多抗分析平台等核心技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益诺思已协助完成了 210 个国际、国内首个创新药的研究服务，包括：全球首个共价靶向治疗性放射药物；全球首个同时在中美获批用于帕金森病临床研究的 AAV 基因治疗产品；全球首款碱基编辑通用型 NK 细胞产品；全球首个且唯一一个上市的重组人白蛋白注射液；全球首个 Usher 综合征基于 AAV 的基因编辑药物；全球首个静脉注射自复制 RNA 肿瘤治疗药物；全球首个纳米双抗 ADC；全球首个基于非病毒载体开发的 TIL 新品种；国内外首创的、以 IIa 因子和 Xa 因子为直接作用靶点的双重抗凝抑制剂；国内首款可灌注给药的长效术后镇痛新药；国内首款针对恶性实体瘤术后预防复发的个性化新抗原 mRNA 疫苗；国内首款治疗高尿酸血症 siRNA 创新药等。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所提供的研发服务具有高度定制化的特点，要求公司始终坚守科学严谨与创新驱动，方能持续深化并巩固积累的技术壁垒，稳步赢得下游客户的长期信赖。目前，公司已构建了一支跨学科、多层次、高学历的资深科学家团队，核心技术团队中汇聚了行业内具有丰富指导经验及国际化视野的资深科学家群体。这些专业人才的汇聚，为公司科研技术水平和专业服务能力的持续迭代升级注入核心动能，更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稳健增长筑牢了坚实基础。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盈利模式为通过向客户提供合同研发服务，获取试验服务报酬来实现盈利，具体是指：公司接受客户的委托，根据委托方的研究需求和行业规范要求，对委托方提供的供试品开展相关试验，并按照合同约定将研究成果和数据等资料移交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实验服务按照服务成果结算模式（Fee For Service, FFS）进行结算，定价标准综合考虑试验难度及创新程

度、药物申报区域、项目人员配置、项目周期、检测项目数量、实验动物种类、试剂耗材使用情况等，并结合合理的利润空间，与客户协商确定。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内容主要分为物料采购和服务采购。公司采购物料主要包括各类实验动物（含消耗性生物资产）、实验试剂及耗材、实验设备等；采购服务主要为体内药代动物试验服务、动物饲养服务等。

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并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遴选、采购业务流程、招投标和比价流程、物资出入库管理等制度，保证采购申请、审批、询价、供应商选择、合同签订、验收和付款等环节权责关系明晰且均得到有效管控。

3、营销模式

近年来，公司凭借稳健的发展，组建了全球化的人才团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并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在日趋同质化的行业竞争中挖掘差异化优势，提供具有竞争力的一站式解决方案，维系了与国内大型制药企业的良好合作关系，并不断吸引众多新兴的知名创新生物技术企业，同时公司也大力拓展海外市场，增加品牌曝光，为全球的创新药企提供符合全球申报要求的高质量一站式服务。

公司获取客户的方式主要包括以下几种：1) 制定精准作战地图，对重点客户的决策链条进行层层绑定与穿透，夯实重点客户的合作粘性；2) 构建专业权威的品牌壁垒，通过遴选精品会议向集中目标受众展示公司差异化竞争力，吸引目标客户产生合作意向；3) 通过举办培训班，展示公司团队的专业性和权威性；4) 大力拓展海外市场，增强海外品牌曝光，扩大销售覆盖区域。

4、服务模式

公司提供的服务内容主要分为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和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针对某项药物，公司可为客户提供包括上述所有服务在内的综合研发服务，亦可提供其中某项研发服务。

公司主要采用设计研发模式，即接受客户委托，根据客户项目类型、药物类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矩阵管理模式，以项目/任务为中心抽调公司各事业部人员形成项目执行团队，设计相适应的试验方案立项并执行，待项目团队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试验项目后，按约定交付项目成果。公司各服务项目通常实施周期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安全性评价	药代动力学	药效学	早期成药性评价	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
项目实施周期	6-9 个月	4-6 个月	2-4 个月	1-2 个月	和药物本身的研究周期相关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出海热潮下，CRO 行业市场需求回暖

2025 年，中国创新药产业发展迈入关键转折期。在政策引导、资本回暖和技术突破的协同作用下，中国创新药正加速实现从“跟跑”到“并跑”，并在部分细分领域逐步具备“领跑”能力。2025 年，我国批准上市创新药达 76 个，创历史新高，其中国产占比超过 80%。我国新药研发管线约占全球 30%，位列全球第二。年内，国产创新药出海势头持续增强，多项重磅 BD 交易相继落地，核心研发成果接连获得国际监管与市场认可。与此同时，国内创新药指数稳步攀升，有力提振了市场信心，并推动生物医药领域投融资活动逐步复苏。据医药魔方数据，2025 年中国企业 license-out 交易呈现爆发式增长，全年共达成交易 158 笔，交易总金额突破千亿美元，达 1357 亿美元，首付款总额达 70 亿美元，交易数量与金额均创下近十年新高。投融资方面亦出现回暖，全年国内

创新药一级市场共发生 468 起融资事件，同比增长 13.87%；融资总金额达 92.34 亿美元，同比大幅增长 93.35%。

在内外多重积极因素共同作用下，医药投融资环境企稳向好，进而带动 CRO 行业需求端的逐步修复。价格端压力有所缓解，临床前及临床 CRO 服务价格呈现回升迹象。伴随新药研发热情持续高涨，药企外包需求稳步释放，CRO 企业新签订单规模实现稳健增长。

2) 政策加码生物医药

2025 年作为“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在多领域取得决定性进展。在年初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的“健全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制定创新药目录，支持创新药发展”等，为行业指明了发展方向。2025 年 7 月 1 日，国家医保局会同国家卫健委印发的《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发布，《若干措施》提出了加强对创新药研发支持、支持创新药进入医保目录和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鼓励创新药临床应用、提高创新药多元支付能力、强化组织保障等 5 方面 16 条举措。2025 年 12 月 7 日，2025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及首版商保创新药目录在广东广州发布。新版目录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在全国范围内正式实施。2026 年 3 月 5 日，国务院总理李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将生物医药与集成电路、航空航天并列，提升至“新兴支柱产业”的战略高度。

多重政策合力之下，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制度环境日益完善，药品的商业化预期与临床可及性同步提升，为产业注入强劲信心。在政策持续加持下，药企研发意愿显著增强，研发投入迎来实质性回暖。为抢占靶点先机、缩短研发周期，创新药企业愈发倾向于将非核心或专业性较强的研发环节委托给 CRO 企业，以期借助外部专业力量提升效率、控制成本、分散风险。这一趋势直接催生了外包需求的稳步释放。公司作为深耕临床前研究的 CRO，凭借技术积淀与项目执行能力，有望在这一轮需求回暖中持续受益，为业绩修复提供坚实支撑。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作为国内非临床安评领域的先行者，公司是最早一批获得国内 GLP 认证并符合国际 GLP 标准的机构。凭借业界领先的质量管控体系与深厚的毒理学研究积累，公司在细分赛道中确立了难以复制的先发优势。报告期间，公司的行业地位没有发生明显变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服务了国内外 1,000 多家制药公司、新药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助力国内创新药研发 NDA/BLA 成功案例 32 例，IND 注册成功案例 670 余例，协助 160 余个项目获批了美国、欧盟、韩国及澳洲等国外监管机构的临床注册申报，获批 FDA NDA/BLA 3 例。益诺思已协助完成了 210 个国际、国内首个创新药的研究服务，包括：全球首个共价靶向治疗性放射药物；全球首个同时在中美获批用于帕金森病临床研究的 AAV 基因治疗产品；全球首款碱基编辑通用型 NK 细胞产品；全球首个且唯一一个上市的重组人白蛋白注射液；全球首个 Usher 综合征基于 AAV 的基因编辑药物；全球首个静脉注射自复制 RNA 肿瘤治疗药物；全球首个纳米双抗 ADC；全球首个基于非病毒载体开发的 TIL 新药品种；国内外首创的、以 IIa 因子和 Xa 因子为直接作用靶点的双重抗凝抑制剂；国内首款可灌注给药的长效术后镇痛新药；国内首款针对恶性实体瘤术后预防复发的个性化新抗原 mRNA 疫苗；国内首款治疗高尿酸血症 siRNA 创新药等。

报告期间，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与创新服务，接连斩获多项权威荣誉，业内认可度和影响力不断提高。公司荣誉医药魔方“中国创新药十年荣耀榜·行业引领 CRO 公司”、药融圈“中国新药临床前 CRO 排名 TOP20”、每日经济新闻“2025 上市公司最具社会责任奖”、《证券市场周刊》“金曙光新质生产力奖”等系列荣誉，并凭借在体内 CAR-T 领域的突出贡献，成为同写意“体内 CAR-T 新基建联盟成员机构”；同时，公司还荣获石药集团“2025 最佳合作单位”，客户认可度持续提升，获得了行业高度认可。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新技术方面，随着人工智能（AI）时代的到来，医药行业正迎来积极变化。人工智能作为药物研发领域“超级工具”，已贯穿药物研发全流程，包括靶点药物发现、化合物设计、ADME 预测以及辅助病理诊断研究等方面。在新产业方面，以双多抗、偶联药物、小核酸、放射性药物为代表的新分子类型进一步蓬勃发展，在整体创新药投融资和 BD 交易中的占比不断攀升。随着双抗、ADC 等赛道逐步走向成熟，产业资本正加速涌向技术壁垒更高、平台属性更强的前沿领域，如小核酸药物在慢性病领域的突破以及核药在诊疗一体化中的应用。同时，大型药企为弥补内部研发管线短板，通过巨额授权引进（BD）争相布局这些具备“下一轮增长引擎”潜力的赛道，这不仅验证了其临床与商业价值，也预示着未来全球市场的竞争焦点将围绕这些高技术壁垒的新分子药物展开。新业态和新模式方面，2025 年 CRO 行业内的重组整合明显加速，如奥浦迈收购澎立生物、艾迪康收购冠科生物等并购案例大量涌现。CRO 和药企、CRO 与 CDMO 的合作不断深化，如睿智医药与复星医药的战略合作，诺纳生物和博腾股份的战略合作。随着新药研发从同质化的 Me-too 转向差异化的 First-in-class/Best-in-class，技术复杂度呈指数级上升，单一企业已难以覆盖从靶点发现到商业化生产的全链条高壁垒技术平台。通过并购整合补齐技术拼图、通过战略协同实现能力互补，成为 CRO 企业构建系统性解决方案、满足药企“一站式”研发需求的重要路径。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全球医药市场保持稳步增长态势，创新药研发成为行业发展核心驱动力，医药 BD 交易与投融资市场逐步回暖，在此背景下，公司秉承“科学引领、质量唯先、诚信敬业、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以科学为引领、以客户为中心，切实履行生命健康守护者的责任，严格锚定既定战略目标，稳步推进战略规划落地，聚焦主责主业，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周期带来的各类挑战，全力以赴稳增长、固根基，进一步强化作为国药集团医药创新发展技术策源地的核心定位，助力加速我国新型创新药物研发进程，竭力做好生命健康的守护人。

受前期宏观环境变化因素影响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叠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有所下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1,132.5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1.59 万元。在当前机遇与挑战交织的复杂经济环境下，对企业的应变能力、创新能力及核心竞争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公司始终坚守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长期核心竞争力提升筑牢根基；深化“市场化需求导向+前瞻式布局”的科技创新双轮驱动模式，以科研攻坚筑基，以创新突破致远，2025 年度成功立项省部级项目 2 项，在研政府项目 5 项，并顺利通过验收项目/课题 3 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干细胞及转化研究”重点专项以“优秀”的最高绩效等级通过综合验收。报告期内，公司集中力量开发多项药物评价关键创新技术，通过技术突破持续赋能业务服务能力升级，夯实核心竞争力，实现经营发展与技术创新的深度融合技术壁垒，为我国新型创新药物研发进程提供了有力技术支撑。同时公司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在营收规模阶段性下降的背景下，公司进一步夯实内部管理韧性，提升资源配置效率；针对前期医药行业资金普遍收紧的行业共性问题，公司优化运营管理体系，全面推行降本增效各项举措，不断提升业务主动管理能力，切实有效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通过上述多维度举措协同发力，公司持续夯实并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2025 年，全球生物医药投融资呈现回稳修复态势，推动国内 CRO 行业呈现清晰的逐季向好变化，需求的复苏催化 CRO 行业订单价格端逐步修复。2025 年度，公司全年新签合同总额 11.35

亿元，同比增长 38.6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 12.48 亿元，较 2024 年末增长 28.23%，为后续业绩回升提供坚实订单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以下几方面经营成果：

1. 以客户为核心筑生态，海内外市场双端突破增长

2025 年是全球创新药研发行业复苏提速、国内临床前 CRO 市场竞争格局优化的关键一年，随着本土 Biotech 企业融资回暖、跨国药企在华研发投入持续加码，以及 MAH 制度、创新药审评审批政策持续深化，临床前药物研发外包需求迎来爆发式增长。本年度，公司持续深化“以客户为中心”体系，紧扣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立足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研究以及临床检测及转化研究三大核心业务板块，深耕国内创新药研发市场，同步拓展海外客户渠道，在团队建设、客户开发、业绩达成、服务升级等方面稳步推进。

这一阶段，公司实现了从传统的顾问式服务向更高层次的托付式合作升级，与核心客户建立起战略伙伴关系。通过“客户驱动型”发展模式，我们与客户共同构建了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体系，有效应对了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挑战。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布局成效显著，国际业务新签订单同比大幅增长，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认可度和影响力逐步提升。公司通过在核心业务领域的深耕细作与市场拓展策略的有效实施，在服务的客户数量与项目类型上均实现增长。

从销售端来看，2025 年公司各业务板块齐头并进，其中核心业务 IND（新药临床试验申请）和 NDA（新药上市申请）的新签项目个数合计同比增长 20.71%，彰显了公司强大的市场拓展能力，持续巩固了公司在临床前 CRO 领域的领先地位。

在创新药物研发领域，公司紧跟行业前沿，积极布局小核酸、放射性药物、双/多特异性抗体和 ADC 等新兴领域。报告期内，各创新品类药物的新签项目个数同比有显著增长，特别是双/多特异性抗体、小核酸药物和 ADC 领域，凭借其独特的治疗机制和广阔的市场前景，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这充分体现了公司在创新研发方面的前瞻性和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海外市场拓展力度，通过多元化渠道、地区布局提升海外营收占比，助力营收增长，国际市场认可度与品牌影响力稳步攀升。公司海外业务实现海外市场新签订单金额同比大幅增长，海外市场新签订单金额为人民币 7,477.22 万元，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认可度和影响力逐步提升。

2. 以创新驱动核心攻坚 筑牢研发成果硬实力

2025 年，公司聚焦国家战略需求，紧跟国际最新发展前沿技术，构建“市场需求导向+前瞻技术布局”的科技创新双轮驱动模式，以临床转化效率提升与监管科学前沿探索为核心锚点，集中力量开发多项药物评价关键创新技术，通过技术突破持续赋能业务服务能力升级，夯实核心竞争力，实现经营发展与技术创新的深度融合。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抓手，持续升级特色技术平台，推动服务能力向全链条、高精度、专业化跃升。在放射性同位素标记与影像学评价研究领域，公司全面升级技术平台，实现从放射性药物早期筛选、非临床药效、药代动力学及安全性研究，到放射性临床样品生物分析的全流程覆盖，构建起一体化技术服务体系；建立并验证了 ^{225}Ac 和 ^{212}Pb 等 α 核素的标记和质控分析方法，并建立了基于 α 核素药物的非临床评价关键技术，为新型放射性药物的研发提供了技术支撑，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该领域的领先地位。

在眼科评价领域，公司持续拓展眼科一站式技术平台，在原有眼科药物非临床评价技术基础上，对标目前眼科用药最新研发进展，丰富眼科基础疾病模型研究，成功建立并完善了干眼症、角膜上皮损伤愈合等眼前段疾病动物模型，为眼科药物的研发提供了重要的实验工具，有助于加速新药的开发进程。在药效评价领域，公司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扩展平台能力，初步建立了 IgA 肾病小鼠模型，为解析 IgA 肾病发病机制提供了重要实验线索；构建了高糖高脂诱导的食蟹猴代谢疾病模型，为深入研究代谢综合征的多系统病理机制提供了有力支撑；成功构建了具有稳定荧光素酶表达的鼠源 MB49-Luc 细胞系，为肿瘤化疗、免疫治疗及肿瘤侵袭与转移机制研究提供了标

准化实验模型；建立了体外多浓度梯度诱导耐药株细胞系（HER2 靶点）方法，实现对阳性肿瘤细胞体外耐药株的高效筛选与耐药机制的初步解析，为肿瘤靶向治疗药物研发提供了关键技术保障。

针对当前创新药物研发热点，公司聚焦创新品类及热门研发产品的评价需求，通过技术创新持续完善生物分析和生物标志物检测服务体系，提升服务精准度与适配性。在基因与细胞治疗领域，完善了支撑细胞治疗及靶向免疫治疗新药开发的 NGS 测序技术，创新性搭建了基于 NGS 的高通量 AAV 病毒载体筛选平台，有效赋能基因治疗药物的早期开发；构建基于 RNAscope 原位杂交技术的 *in vivo* CAR-T 体内分布评价体系，实现细胞治疗产品在组织水平的精准示踪，填补细胞治疗产品体内分布评价的技术短板。在流式细胞术应用领域，突破食蟹猴外周血 pDC 细胞 BDCA2 受体占有率检测的分群难题，为相关药物的药代动力学研究提供了精准技术支撑；针对小核酸药物评价痛点，创新开发 stem-loop RT-qPCR 方法，成功解决常规 qPCR 无法检测小片段 siRNA 的技术瓶颈，为小核酸药物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提供了专属解决方案。针对双载荷 ADC、双靶点小核酸等新型创新药物，公司建立基于 LC-MS/MS 的专属生物分析技术，有效破解此类创新品类在非临床评价过程中的分析难题，全面提升公司对各类创新药物的适配服务能力。

面对市场日益增长的复杂动物给药途径需求，公司通过技术创新突破操作难点，成功建立犬颈椎间盘手术注射和兔颈椎间盘 X 光引导无创注射技术，为相关药物研究提供了全新的给药途径选择；建立犬腭窝淋巴结精准注射技术，攻克动物活体淋巴结定位难、注射操作精度要求高的行业痛点，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技术服务场景，提升了复杂药物评价的服务能力。

持续追踪全球药物研发热点，不断完善前沿药物的非临床评价体系，全面覆盖依托新型载体递送的基因治疗产品、新型 XDC 药物、新型细胞治疗产品（如 *in vivo* CAR-T 产品等）、核酸类药物、创新型疫苗等多个前沿领域，构建起全方位、前瞻性的技术服务体系；同时参与了多个新型药物团体标准的制定，如《小核酸药物递送系统技术要求》、《NK 细胞疗法临床应用技术规范》、《基于单克隆抗体药物的药代动力学质谱分析方法》、《临床医学诊断用核素药物技术要求》等，以技术标准指导全维度评价体系的构建，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顺利通过国家科学技术部重点研发计划“干细胞及转化研究”专项和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创新能力建设计划项目的验收，其中公司作为课题承担单位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干细胞及转化研究”重点专项—“干细胞治疗产品的规范化与规模化生产及质量评价研究”项目中课题四“干细胞治疗产品的质量评价及临床前安全性评价”，以“优秀”的最高绩效等级通过了综合绩效评估，充分彰显了公司在干细胞治疗产品评价领域的技术实力与行业认可度。

此外，公司依托前瞻性研发战略，持续完善了创新技术平台，树立行业领先的非临床评价技术标杆：在心脏、生殖和发育、肿瘤药效、等方向，初步建立了基于类器官模型的创新药物筛选和评价平台，结合标志物检测、免疫组化、组织病理学、测序等多技术手段完成模型初步验证，为候选药物非临床评价提供新的模式；同时牵头制定了《基于类器官模型的药物毒性评价技术规范》，有效推动行业类器官技术的规范化、标准化发展。持续优化基于人工智能的毒性病理辅助诊断技术，完善了基于人工智能的毒性病理辅助诊断技术，构建了跨种属多脏器自主二分类诊断方法，并持续训练提升诊断准确率，有望缩短药物非临床毒性试验评价周期，提升药物研发效率，为公司业务能力持续升级注入新动能。

3. 锚定品牌全球化 海内外营销协同升级彰显行业价值

益诺思以品牌资产全球化为战略核心，全面推进海内外市场协同营销体系升级：在海外市场，通过精选全球顶级行业会议，以展位展示、主题演讲与深度 BD 沟通强势切入前沿赛道，深度触达海外目标客户，完成海外推广从“布局”到“破局”的阶段式跨越；在国内市场，同步以高质量专业活动精准卡位国内前沿赛道，以行业前瞻布局抢占竞争制高点；同时，依托媒体矩阵全域布局，官网经国际化改造后累计浏览量突破 200 万，领英海外账号曝光量与互动率显著跃升，系统覆盖全球核心圈层，为早期机遇发掘与长期合作奠定行业领先基础。

海外市场推广方面，2025年借力全球顶级行业舞台，加速树立国际专业形象。全年精选 SOT、ASGCT、ASCO、World ADC 等 15 场世界权威会议，通过展位展示、主题演讲及深度 BD 交流，实现与国际核心圈层的首次战略接轨，系统覆盖肿瘤免疫、ADC、细胞与基因治疗等前沿赛道，精准触达二百余家海外目标客户。此举标志着公司以“高起点、强聚焦”的姿态，完成了从海外品牌策略从“初步探索”向“专业形象确立”的关键跨越，为后续国际影响力的持续释放奠定了坚实基础。

国内市场推广方面，2025年着力以推动“价值转化”与“品牌影响”双轮驱动，实现资源集约下的效能跃升。全年聚焦高价值场景，通过自办品牌活动与核心演讲等多元载体，构建闭环式客户触达体系，其中如“上海未来细胞疗法决策者峰会暨体内 CAR-T 开拓者研讨会”等抓准行业热点，精准布局，在行业塑造了明星效应；同步发力数字传播，持续放大品牌声量，在精耕细作中完成从“规模扩张”向“深度链接”的模式转型，进一步筑牢本土市场的护城河。

行业认可层面，公司以“技术引领”与“生态协同”构筑竞争壁垒，行业影响力实现质效齐升。荣膺医药魔方“中国创新药十年荣耀榜·行业引领 CRO 公司”、药融圈“中国新药临床前 CRO 排名 TOP20”、每日经济新闻“2025 上市公司最具社会责任奖”、《证券市场周刊》“金曙光新质生产力奖”等系列荣誉，并凭借在体内 CAR-T 领域的突出贡献，成为同写意“体内 CAR-T 新基建联盟成员机构”；同时获评石药集团“2025 最佳合作单位”，以全链条服务能力持续夯实行业标杆地位。

4. 品质工程筑基，赋能科研升级

2025年，公司严格落实核心战略项目建设部署，以硬件设施迭代升级驱动技术创新突破与服务能级提升，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益诺思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取得阶段性关键进展，其 2.4 万平方米核心设施于 2025 年上半年顺利获颁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并于 2026 年一季度接受了 NMPA GLP 检查。南通益诺思同步整合放射影像评价中心、类器官技术平台等特色资源，进一步强化放射性药物及新技术平台的核心技术壁垒；同位素设施 1800 平方米实验室扩建工程于报告期内竣工并投入使用，显著提升公司放射性药物评价服务能力，为细分领域业务增长开辟全新空间。

为推动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益诺思黄山持续夯实实验灵长类动物资源基础。二期猴舍建成投用，支撑种质资源引进与繁育；新建综合实验楼于 2026 年 1 月完成竣工验收及系统调试。该项目将推动益诺思黄山加速从单一动物繁育向“繁育+研究评价”多元化业务模式转型，显著增强企业综合实力与抗风险能力。未来，黄山益诺思将依托新建综合实验楼平台，深化与高校、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共同开发高技术附加值业务，进一步巩固高质量发展核心竞争力。

上述项目的稳步推进，标志着益诺思在硬件设施迭代与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下的战略布局进入收获期。通过精准响应创新药研发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公司全链条研发服务能力全面升级，CRO 领域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为未来发展筑牢根基。

5. 强化人才引擎，激活组织动能

人才是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战略资产，公司始终将员工职业成长与企业战略发展深度绑定，通过体系化构建人才培育生态、优化激励认可机制、厚植企业文化土壤等多维举措，全方位赋能员工发展，筑牢人才支撑体系，为企业发展凝聚内生动力。

公司立足战略发展全局，锚定员工能力禀赋与职业诉求，构建“管理序列+专业序列”双轨并行的职业发展体系，破除单一晋升路径桎梏，实现纵向晋升通道贯通、横向序列转换灵活，为管理型、专业型人才分别搭建精准适配的价值实现赛道。其中，管理序列聚焦战略落地、组织统筹等核心能力淬炼，打造具备全局视野与高效执行力的管理梯队；专业序列侧重技术攻坚、科研创新，培育行业顶尖技术专家与专业骨干。自体系落地以来，累计实现多名员工跨序列发展并晋升至高级职级，2025 年通过该体系完成晋升并参与核心人才发展项目的员工规模稳步提升，充分彰显了体系在激活员工潜能、优化人岗匹配、提升组织人才密度方面的显著实效。

秉持“精准赋能、全员成长、战略适配”理念，公司构建覆盖新员工融入、专项人才培养、核心梯队建设的全周期培训体系；坚持将企业文化建设作为核心软实力，坚持以文化凝心、以价值聚力，夯实“充满活力、彼此成就”的文化根基。2025年，迭代升级多维即时认可激励体系，拓展线上线下互动场景，实现数字化认可与线下仪式感致敬的互联互通；优化“谁是香饽饽同事”主题活动，强化跨部门协同共鸣，传递敬业、协作、创新的文化内核。建立覆盖全周期的荣誉表彰体系，通过季度评优、年度表彰等规范化形式树立先进标杆，打造优秀员工荣誉展示专区，以示范引领强化正向价值导向。通过多举措协同发力，员工参与认可互动的主动性显著提升，构建了积极和谐的组织氛围，进一步筑牢了组织文化软实力根基，凝聚起全员战略共识与发展合力。

6. 聚焦质量管理，精进完善 GLP 体系

益诺思作为以生物医药非临床研究服务为核心的 CRO 企业，始终将质量管理置于核心地位，深耕 GLP 体系的构建与精进，是国内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领域具备 NMPA、OECD、FDA 全维度 GLP 资质的标杆企业之一。2025 年，公司母公司上海益诺思与南通子公司协同发力、同步推进，围绕核心业务合规、管理体系完善、设施能力提升等重点，有序开展各项认证、复查及审查工作，成果丰硕，进一步完善了集团化质量管控体系，提升了合规运营与国际化服务能力。

全年以来，两公司多点突破、稳步推进，形成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各节点成果按时间轴有序落地：2025 年 1 月，上海益诺思率先发力，其免疫组化项目成功获得美国 CAP 认证，标志着该领域检测水平达到国际标准；3 月，上海益诺思顺利取得 NMPA 复查证书，进一步巩固了 GLP 体系合规基础；同期，南通子公司 4 月成功获得美国 FDA 的 EIR（GLP 检查报告），标志着其质量管控体系与运营能力获得 FDA 权威认可，实现国际化合规能力的重要提升；8 月，南通子公司顺利取得 ABSL-2（生物安全二级动物实验室）备案证，为合规开展相关动物实验提供了有力支撑；10 月，南通子公司完成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AAALAC）复查，彰显了实验动物管理的国际水准；11 月，上海益诺思与南通子公司同步通过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形成集团层面安全、环境与 GLP 核心体系的协同联动，实现了管理标准化、统一化，优化了集团资源配置；12 月，上海益诺思顺利通过上海局年度 GLP 审查，南通子公司成功通过江苏省药监局核查中心远程审计，均获得监管部门认可，充分验证了两公司合规管理的严谨性与业务运营的规范性。

目前，上海益诺思及南通益诺思已构建起全维度 GLP 合规及多体系协同管控格局，有效提升了公司国际化服务能级与协同效应，增强了市场对公司业务能力的信任。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质量体系，坚守合规底线，持续夯实质量根基，助力创新药物研发高效推进。

7. 深化“AI+”能力，数字赋能稳增长

公司积极推进人工智能技术与数字化转型在组织运营、研发创新及管理体系中的系统性整合，着力构建技术赋能场景落地、生态协同的智能化发展体系。在核心技术研发领域，公司聚焦人工智能与产业场景的深度融合。报告期内，公司对已搭建的跨种属多脏器自主识别 AI 病理诊断模型进行了持续优化，通过持续针对实验动物组织特性完善模型架构与特征融合机制、建设并完善超大规模标准化 WSI 数据集，深化真实业务场景中的闭环测试与迭代调优开展系统性优化。经多次真实课题测试，模型诊断准确率已初步达到实用化水平，进一步推动了 AI 技术与病理诊断环节的深度融合，在药物非临床毒性评价等流程中，辅助分析效能与决策效率将得到显著提升；构建企业级知识图谱智能管理平台，实现海量知识资产的语义关联与高效应用；公司同步探索实施了自动化程序用于实验数据的自动化处理，同时公司正在推进开发项目资源动态优化配置模型，上线后将显著提升研发资源全周期管理效能。公司积极深化实验室智能化管理体系建设，集成实验流程标准化管控、资源智能调度与数据分析模块，形成端到端的科研管理闭环，全面提升科研项目管理水平与资源利用效率。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创新技术推动业务能力持续提升，赋能客户

公司始终锚定“科技创新引领者”的战略定位，紧跟全球药物研发前沿趋势，坚持以市场化需求为导向，前瞻性布局药物评价新技术、新方法体系，坚定不移走创新驱动发展之路。依托成熟完善的技术底座，公司持续迭代优化创新技术应用，不断提升业务能力，持续强化市场核心竞争力，精准满足创新药企在不同阶段、不同品类的多样化评价需求。

1) 创新性评价研究技术和方法，赋能创新药物研发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一方面深耕前沿评价方法探索，全面提升创新药物综合评价能力；另一方面紧扣市场细分需求，构建起覆盖多品类、多靶点、多技术的一体化技术服务体系，持续为客户创新研发赋能。公司持续突破传统评价技术边界，形成双/多特异抗体、双抗/双分子 ADC、新型细胞与基因治疗产品、放射性药物、眼科、吸入制剂等技术评价体系，实现对当前主流创新药品类的全覆盖；同时在特殊给药技术领域，公司突破技术壁垒，成功开发犬颈椎间盘手术注射、兔颈椎间盘 X 光引导无创注射、犬膈窝淋巴结精准注射等核心技术，大幅提升局部给药药物评价的精准度与可重复性；分析技术平台建设方面，公司根据不同创新品类特征和需求，完成 NGS 测序与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全流程升级，完善了基于免疫组化的多重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平台；整合 LC-MS/MS、ELISA、ECL、stem-loop RT-qPCR、流式细胞术、RNAScope 原位杂交技术等多维度技术手段，建立了针对新型抗体、双抗/双分子 ADC、新型核酸药物、体内 CAR-T、外泌体等创新品类的专属生物分析解决方案。公司不断推进新毒性生物标志物的挖掘与研究，为药物靶器官毒性评价研究提供更详实的数据参考。上述新技术新方法新平台的建立和完善，不断提升公司在新药评价研究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放射性影像评价技术平台是公司核心技术壁垒之一。公司在推进 β 核素放射性药物评价技术成熟应用的同时，加速布局高端核素药物评价赛道，完成 α 核素相关资质认证，并建立了 ^{225}Ac 和 ^{212}Pb 等 α 核素靶向放射性药物非临床评价策略和关键技术，为 α 核素放射性药物评价提供技术基础。该平台的全面升级，为新型靶向放射性药物研发提供定制化、全流程技术支撑，助力公司抢占放射性药物评价市场先机。

公司初步建立了肿瘤类器官，可应用于肿瘤药效及机制研究，还积极探索类器官在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领域的应用，构建心脏类器官、睾丸类器官等模型，用于支撑药物诱导心脏毒性、生殖毒性及发育毒性的评价。类器官平台的前瞻性布局，有效推动“3R”原则（减少、优化、替代）在非临床评价领域的落地，为动物实验替代提供全新技术路径，引领行业评价模式变革。

2) 加强人工智能技术开发，提升服务效率

近年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立项的方式，在人工智能（AI）应用于非临床研究方面持续加大投入，不断培育和发展 AI 在非临床研究报告、翻译、阅片领域的应用。在国家大力推进人工智能与生物医药深度融合、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政策指引下，公司持续加大 AI 技术非临床研究领域的创新应用。公司搭建的具有跨种属多脏器自主二分类识别能力的 AI 病理诊断模型，通过引入先进的自监督学习病理图像编码器、构建异常样本知识库并采用跨注意力机制进行异常信息注入、引入风险感知损失函数优化模型对异常样本的识别能力的三个核心优化方向，系统性提升了模型的泛化能力和诊断精度。经过持续迭代优化，该模型准确率已达到 85%，达到初步应

用的门槛，不仅全面推动了 AI 技术在病理诊断环节的深度融合，也为新药研发非临床研究阶段的质量控制和效率提升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公司还在不断推进报告和翻译的自动化。通过 AI 技术在非临床研究领域的应用，将大大缩短新药研发非临床研究阶段的时限，助力新药研发企业的创新药物尽早进入到临床研究阶段。

3) 创新项目管理模式，提升服务体验

公司在传统项目负责人 (PM) 管理项目模式的基础上，构建了专业敏捷的“PL+PM”的项目管理模式，利用十余年行业经验专家组成的资源库，以及在“新领域”持续自主研发突破的成果赋能，贯彻科学引领的价值观，通过 PL 制定 1v1 的管理项目方案，建立具有企业特色的创新服务模式，该创新管理模式能在高效的项目流程管理基础上，增加基于项目层面的科学把控，提升客户体验。

2.一站式、规模化、特色化的服务能力

公司目前已经建成了涵盖药物成药性评价、药效、药代、毒理的非临床评价研究以及临床分析与转化研究业务于一体的创新药物一站式评价研究能力，可为更多的制药企业提供范围更广、水平更高、质量更优的药物非临床研究和临床分析与转化研究，有效提高国内新药研究开发效率，降低开发风险和成本，加快国内新药研发机构的研发进程，推动药物后续研发和产业化进程。2025年，公司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已正式启用，将有效解决公司动物设施服务能力不足问题，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服务产能，减少项目排期等待，更好地提升服务效率和体验，助力客户提升新药开发效率。

3.全面且丰富的药物评价经验

全面且丰富的药物评价经验是公司核心竞争力重要表现之一。公司的创新平台持续为全面丰富的创新药项目管线提供科学严谨的评价服务，在传统的小分子、抗体、中药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创新品类领域也有大量的经验积累，已经评价过的创新品类全面，涉及体内 CAR-T、TCE 疗法、阿尔法核素药物、新型 ADC（如双抗 ADC、纳米双抗 ADC、双分子 ADC、PDC 等）、核酸类药物、双抗多抗、多肽、融合蛋白、基因治疗和基因编辑产品、干细胞和免疫细胞治疗产品、核酸类药物如 RNA、ASO、mRNA 药物、放射性诊断和治疗药物、溶瘤细菌、溶瘤病毒等，基本涵盖业内各类创新药物品类。目前已评价抗体偶联药物 (ADC) 220 余项、双抗/多抗 190 余项、基因治疗项目 110 余项、小核酸类药物 130 余项、免疫细胞类项目 100 余项、多肽类项目 70 余项、放射性药物 80 余项、干细胞类药物 50 余项、mRNA 类药物 40 余项。除了药物品类全面，经验丰富外，公司还积累了丰富的给药技术。除了常规口服、皮下、静脉等给药途径外，公司新建了淋巴结注射和腮腺导管给药技术等及大小鼠脑部精细组织、大鼠纵膈淋巴结等的精密解剖与取材技术。

4.国际认可的质量体系和资质能力

作为国内少数同时拥有 NMPA 与 OECD GLP 认证、且全面符合美国 FDA GLP 标准的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研究机构，公司国际认可的质量体系和资质能力持续得到权威验证。报告期内，益诺思总部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 NMPA GLP 复查并于 2025 年 3 月获证；全资子公司益诺思南通于 4 月亦顺利通过美国 FDA GLP 现场检查并获官方检查报告；益诺思上海与益诺思南通于 2025 年 12 月分别通过各自省级药品监管部门 GLP 年度核查。一系列国内外权威核查与认证结果，充分彰显了公司具备与国际接轨、高标准统一的 GLP 质量管控体系，整体运营与研究能力全面满足 NMPA、FDA 及 OECD 多重国际规范要求，获得全球主流药品监管机构的高度认可。依托这一核心优势，公司拥有了开展多国注册要求的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研究能力，为全球化战略布局提供权威“通行证”，有效突破国际市场准入壁垒，为承接跨国药企全球同步申报项目、实现业务国际化拓展提供坚实支撑。同时，国际领先的合规水平与资质壁垒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客户信任与合作黏性，对开展全球多中心申报的创新药企业形成显著吸引力，有力推动公司聚焦高附加值国际合规业务，持续优化业务结构与盈利模式，夯实行业领先地位。

5. 锚定战略方针，依托体系化人才建设机制，实现人才质量及组织效能的跃升

医药研发作为高度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人才的综合素质（技术、经验、视野）提出极高要求。公司深谙人才是创新与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2025年锚定战略发展方向，依托成熟的体系化人才建设机制，持续强化管理团队与技术队伍双轨建设，在人才质量提升、结构优化与组织效能升级层面取得显著成效。管理团队凭借前瞻性战略视野与深厚的医药研发服务专业背景，在专项领导力培养项目及高质量人才引进的双轮驱动下，各层次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持续刷新；同时构建分梯队管理人才库，重点发掘并储备年轻、具备国际化视野的潜力员工，形成优秀年轻干部专项储备名册，为组织发展提供充足的战略级人才支撑。在专业人才建设方面，公司持续优化人才结构，突出研发核心属性，稳步提升研发人才质量，研发技术人员硕博占比持续稳定在近60%。未来，团队将深厚的行业积淀与技术优势直接转化为核心竞争力，精准锁定高价值研发方向，高效配置核心资源，驱动药物评价技术持续领先，保持公司良好的价值转化能力与行业竞争力。

6. 多元客户生态奠定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深度整合产业链资源，凸显公司在生物科技赛道的规模化布局与资源整合优势，为未来增长提供坚实基座。公司与全球1000余家制药公司、新药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建立了合作关系，建了覆盖全球的大型传统药企（Pharma）、创新生物制药（Biopharma）及高速增长型创新药研发生物技术公司（Biotech）的全维度客户网络，形成“以科学为引领 以客户为中心”的可持续营销生态。2025年主要收入源自长期合作客户，印证公司全流程定制化研发服务与科学服务体系对客户需求的深度绑定能力；新增客户合同个数持续递增，展现强劲市场开拓势能；同时，创新生物制药（Biopharma）合同金额及个数持续呈现快速上升态势，彰显公司在创新疗法赛道的战略卡位能力。

公司以“技术+生态”双引擎赋能客户价值：通过战略协同持续提升客户合作附加值；针对生物科技领域推出“技术孵化+全周期陪跑”服务，巩固行业领导力。依托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及数据安全协议，构建差异化信任壁垒，通过老客户口碑推荐带动引入，实现“以客户成功反哺生态繁荣”的良性循环，为全球医药创新注入持久动能。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益诺思作为药物研发评价领域的领军企业，始终以符合全球化标准为导向，构建国内领先、与国际接轨的药物评价研究服务体系。同时秉持“技术升级驱动服务升级”的理念，深耕科研创新，聚焦药物研发行业及细分领域的关键性、挑战性技术难题，依托自有顶尖科学家团队的专业积淀与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持续推进新技术、新业务平台的迭代升级与创新突破，构建覆盖药物研发全流程的核心技术矩阵。

在早期成药性评价方面，公司建立了多品类候选分子的快速筛选策略，突破传统筛选模式的局限，显著提高药物研发初期的候选分子评估效率与精准度。在非临床药效学研究方面，公司持续拓展自身免疫性疾病、代谢疾病等领域的动物模型，初步构建了小鼠IgA肾病模型，持续优化代谢疾病猴NASH模型，成功构建了具有稳定荧光素酶表达的鼠源MB49-Luc细胞系及体外多浓度梯度诱导耐药株细胞系（HER2靶点），为药效机制研究、药物筛选提供标准化、高质量的实验工具。在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方面，益诺思打造了特色放射性同位素平台，创新性地完成了²²⁵Ac和²¹²Pb等α核素标记、质控分析和生物样品检测方法的开发，深入探索α核素靶向放射性药物非临

床评价策略和关键技术，为新型靶向放射性药物提供定制化、专业化的评价解决方案。在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方面，公司构建了广泛覆盖各类创新药物品类的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体系，创新性地搭建了基于人工智能的图像诊断技术平台、基于类器官的药物体外评价技术平台、重要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检测、眼科评价等多元化技术体系，全方位筑牢创新药物研发的安全屏障。

公司所有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成果，已形成完整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具备独立、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争议或潜在纠纷，为技术创新与产业应用提供坚实保障。

2) 具体技术及其先进性

报告期内，新增技术及其先进性如下：

(1) 完善基于人工智能的毒性病理诊断技术平台

公司持续深耕人工智能在毒性病理诊断领域的创新应用，突破传统病理诊断依赖人工、效率低、一致性不足的痛点，通过前沿 AI 深度学习框架与针对性算法优化，在国内率先构建基于自监督学习范式与多尺度形态语义融合的 AI 病理辅助诊断模型。该模型在非临床药物安全性评价体系下，实现对跨种属全切片图像（WSI）的自动识别与精准分析，并完成大规模、高质量病理图像数据库的构建与训练，使 AI 病理诊断模型二分类识别准确率提升至 85% 以上。该平台有望大幅缩短病理诊断周期，提升诊断精准度，为该技术的产业化上线应用奠定坚实基础，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2) 完善基于类器官的药物体外评价技术平台

公司在类器官技术领域持续突破，多项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在国内较早采用人诱导多能干细胞构建心脏类器官模型，并开展全生命周期系统性研究，通过已知心脏毒性药物完成模型验证，初步证实该模型在体外药物心脏毒性及发育毒性评价中的可行性，为药物心脏毒性筛查提供全新技术路径；在国内首次基于光固化 3D 生物打印技术，构建用于早期药物生殖毒性筛查的睾丸类器官模型，经已知药物初步验证，充分彰显生物 3D 打印模型在早期药物毒性筛查中的独特优势与应用潜力；建立基于人诱导多能干细胞（hiPSC）的药物致畸性模型，完成模型鉴定与验证，为药物非临床安全性生殖毒性评价提供全新方法与模型支撑；通过优化肠类器官与巨噬细胞共培养条件，初步构建肠道类器官模型并完成模型鉴定；搭建多种肿瘤组织的肿瘤类器官库，同时构建基于 3D 生物打印技术的脑胶质瘤类器官模型，可高效支持创新药物高通量筛选，大幅缩短药物研发周期，同时减少动物实验使用量，严格契合“3R”原则（减少、优化、替代），兼具显著的伦理价值与广阔的产业化应用前景。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在类器官技术领域的研发积累与行业引领优势，牵头制定了《基于类器官模型的药物毒性评价技术规范》并成功发布，填补了类器官模型在药物毒性评价领域的行业标准空白，有效推动行业技术的规范化、标准化发展。

(3) 完善重要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评价技术平台

公司构建并完善多技术融合的基于组学的生物标志物研究平台，涵盖光谱流式、电化学发光（用于多重细胞因子检测）、新一代测序（NGS）、单细胞测序、CITE-seq、蛋白组学、多重免疫组化、多重免疫荧光、原位杂交、荧光原位杂交等全链条技术，形成全方位的生物标志物研究能力。同时，进一步优化基于支持细胞治疗及靶向免疫治疗新药开发的 NGS 测序技术，完善支持临床生物标志物检测和新药开发的免疫组化及多重免疫荧光技术，全面提升机构临床转化研究能力，加速创新药物从研发到临床的转化进程。深入探索长链非编码 RNA（LncRNA）作为心、肾、肝脏等关键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的应用前景，初步完成外泌体环状 RNA（circRNA）在药物诱导心肌损伤中的作用研究，为探索非侵入性毒性生物标志物及向临床转化提供重要理论支撑；同时建立多项新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为药物非临床评价研究提供坚实、高效的技术保障，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4) 完善放射性同位素标记与 Micro-PET/MR 影像技术平台

为精准支撑新型放射性药物研发，公司成功完成 α 核素资质认证，突破 α 核素标记及评价相关核心技术，创新性完成 ^{225}Ac 和 ^{212}Pb 等 α 核素标记、质控分析及生物样品检测方法的开发，同时建立 ^{225}Ac 等 α 核素标记药物的毒性评价技术体系，填补国内该领域技术空白，为 α 核素放射性药物的非临床评价提供标准化、专业化技术基础，助力新型放射性药物研发提速。

(5) 完善眼科评价技术平台

在原有眼科药物非临床评价技术基础上，公司进一步拓展眼科疾病动物模型布局，创新建立角膜损伤修复模型（含机械损伤、碱烧伤两种类型）及实验性自身免疫性葡萄膜炎模型，通过优化模型构建参数，有效缩小批间差与批内差，提升模型稳定性与重复性，为眼科药物药效研究提供更可靠的动物实验平台。同时，建立角膜上皮损伤修复体外模型，呼应“3R”原则（减少、替代、优化），通过严格验证模型的有效性与稳定性，为促角膜修复药物药效评价、眼表用药角膜上皮毒性筛查等提供快速、经济、大通量的初期筛选方案，丰富眼科药物非临床评价手段，提升评价效率与精准度。

(6) 完善创新品类生物分析技术平台

针对体内 CAR-T、小核酸、双分子 ADC、外泌体、抗体等创新品类药物的差异化评价需求，公司构建了多维度、高精度的生物分析技术体系，多项技术实现创新性突破：建立基于 RNAscope 原位杂交技术、流式细胞术及 qPCR 的 *in vivo* CAR-T 体内分布评价体系，精准支撑 CAR-T 药物研发；建立基于 LC-MS/MS 的双载荷 ADC、双靶点小核酸定量检测技术，填补细分领域检测技术空白；完善基于 ELISA 的疫苗类、外泌体药物定量检测分析技术，建立了基于 ECL 的诊断类新型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针对小核酸药物，建立基于 stem-loop RT-qPCR 的高灵敏度生物分析技术；建立基于流式细胞术的抗体类药物受体占有率分析技术。通过持续摸索、优化定量生物分析技术，为各类创新品类药物提供定制化、专业化的生物分析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创新药物评价的精准度与效率。

(7) 完善药效评价技术平台

在前期基础上进一步拓展药效模型，初步摸索并构建了小鼠 IgA 肾病模型等自身免疫性疾病模型，持续优化代谢疾病猴 NASH 模型，为生命科学与医学研究提供了关键工具；成功构建了具有稳定荧光素酶表达的鼠源 MB49-Luc 细胞系，为化疗、免疫治疗及肿瘤侵袭与转移机制研究提供了标准化的实验模型；建立了体外多浓度梯度诱导耐药株细胞系（HER2 靶点）方法，实现对阳性肿瘤细胞体外耐药株的高效筛选与耐药机制的初步解析，为肿瘤靶向治疗药物研发提供重要技术支撑，助力攻克肿瘤耐药难题。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持续创新，进一步完善从非临床评价至临床样本生物分析、临床转化的全链条、高质量创新药综合评价平台，在眼科药物评价、吸入制剂评价及放射性药物评价等领域形成鲜明技术特色与核心优势。通过技术创新，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显著提升，服务范围持续拓展，能够更高效、精准地满足各类创新药物的研发评价需求，为全球创新药物研发与临床转化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助力我国药物研发评价领域向国际领先水平迈进。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公司承担的重要课题

报告期内，益诺思承担/参与的国家级、省级、区域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角色	起止时间	验收状态
1	干细胞治疗产品的质量评价及临床前安全性评价	国家科学技术部重点研发计划“干细胞及转化研究”专项	主持 注1	2020/10-2024/12	已验收，获优秀等级
2	上海市新药安全评价专业技术服务平台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研发平台项目	主持	2024/07-2027/06	滚动支持
3	符合国际标准的综合性新药评价创新转化中心建设	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	主持	2024/01-2027/12	进行中
4	江苏省新药一站式高效非临床评价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创新能力建设计划项目	主持	2021/03-2024/12	已验收
5	ddPCR法在iPSC衍生的细胞治疗产品药学、非临床及临床评价中的研究与应用	中国药品监督管理局研究会研究课题	参与	2024/01-2024/12	已验收
6	多靶点人源化小鼠模型在自身免疫性疾病双多抗药物毒性评价中的开发及应用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计划项目	主持	2025/07-2028/06	新立项
7	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模型的国产化替代研究	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项目	参与	2025/12-2028/11	新立项

注1：“十三五”期间，益诺思是一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承担单位。

2) 文章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表文章22篇，其中SCI文章8篇。

3) 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新授权发明专利2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已授权的专利共计71项。

4) 标准

累计牵头/参与制定团体标准7项，牵头起草的《基于类器官模型的药物毒性评价技术规范》及参与起草的3项团体标准《NK细胞疗法临床应用技术规范》、《小核酸药物递送系统技术要求》和《临床医学诊断用核素药物技术要求》已正式颁布。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1	2	133	25
实用新型专利	9	1	64	46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3	3	8	8
其他	7	4	8	5
合计	40	10	213	8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	-----	---------

费用化研发投入	45,784,168.50	60,532,495.25	-24.36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5,784,168.50	60,532,495.25	-24.3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64	5.30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基于类器官、非编码RNA等技术的靶器官毒性研究	3,950,000.00	3,913,758.69	3,913,758.69	初步建立了基于心脏类器官的体外心脏毒性评价技术；进一步探索了非编码RNA在药物致心肌、肝脏损伤过程中的作用及机制。	搭建基于心脏类器官模型的毒性评价体外替代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基于心脏类器官的新药评价方法及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建立类器官等体外评价新技术平台，可用于药物早期毒性预测，同时也可作为传统动物实验的补充研究；非编码RNA靶器官毒性生物标志物的研究为药物早期毒性筛选、新药研发提供新模型选择，可应用于创新药物的毒性评价中，提高研发效率，降低成本。
2	人工智能图像诊断技术在毒性评价中的应用研究	2,600,000.00	2,521,479.52	2,521,479.52	建立并完善了基于人工智能的病理诊断模型，AI病理二分类诊断模型识别准确率进一步提升。	搭建基于人工智能的图像诊断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地建立了基于人工智能的病理诊断模型，模型识别准确率不断提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人工智能促进了组织病理学、骨髓细胞分析、微核及染色体畸变态分析等图像诊断模式的转变，已成为新药研发、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中不可或缺的技术手段，具有较好的应用前景。
3	非临床评价中	6,400,000.00	6,598,850.89	6,598,850.89	建立了补体活化、免疫毒性等多个新生物标	进一步提升新生物标志物检测技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多个新生物标志物	在国内较早建立创新性诊断技术、幼年动

	创新性 诊断技术 研究				志物检测方法;研究了幼年动物代谢差异和骨毒性作用机制;建立并完善了疫苗的抗体依赖性增强作用机制研究。	术;进一步提升幼年动物评价技术研究;提升创新品类如疫苗等的评价技术平台。	检测方法,研究了幼年动物代谢差异和骨毒性机制,建立了疫苗等创新品类评价新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物评价技术、疫苗等新品类评价新技术,可拓展应用于创新药物品类非临床评价,提高药物研发成功率。
4	生物标志物检测新技术在药物评价中的应用研究	3,830,000.00	4,297,650.05	4,297,650.05	完善基于支持细胞治疗以及靶向免疫治疗新药开发的NGS测序技术;建立了基于RNAscope原位杂交技术的in vivo CAR-T体内分布评价体系;建立了VZV疫苗产品临床生物分析技术。	进一步提升NGS测序和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基于免疫组化的多重生物标志物分析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组学和生物信息学分析技术,免疫组化/多重免疫荧光染色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NGS测序和生物信息学及生物标志物免疫组化分析技术,可用于生物技术新品类药物从非临床到临床的评价服务中,为快速实现临床转化提供技术支撑。
5	药物定量生物分析新技术研究	2,140,000.00	1,918,292.76	1,918,292.76	初步建立了基于LC-MS/MS的三链双靶点小核酸等新型生物药物定量生物分析技术;进一步探索了小分子化疗药物和免疫治疗协同作用机制研究。	建立基于LC-MS/MS技术的新型药物定量生物分析技术;加强小分子化疗药物与免疫治疗协同作用的分子机制研究。	在国内较早建立了基于LC-MS/MS的新型药物定量生物分析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基于LC-MS/MS的新型药物定量生物分析技术可用于核酸类药物、新型ADC等创新药物品类体内药代/毒代动力学特征等研究,从非临床到临床,为新型药物药代动力学研究提供新的分析技术。
6	外泌体类药物定量检测技术研究	965,000.00	1,158,474.16	1,158,474.16	初步建立了外泌体前处理方法及基于ELISA的定量分析外泌体的方法。	建立基于ELISA定量分析外泌体的方法;建立外泌体前处理方法及基于qPCR的	在国内较早建立基于ELISA定量分析外泌体类药物的方法,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建立基于ELISA定量检测外泌体类药物,为外泌体类新型药物药代动力学研究提供新的分析技术。

						miRNA 检测方法。		
7	生物标志物 GLP-1 的分析技术研究	950,000.00	1,030,202.80	1,030,202.80	建立了基于 ECL 技术的新型诊断型生物标志物生物分析方法。	建立基于 ECL 的新型诊断型生物标志物 PD 生物分析方法。	在国内较早建立基于 ECL 的新型诊断型生物标志物 PD 生物分析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开发的新型生物标志物检测分析技术可用于生物技术新品类药物从非临床到临床的评价服务中，为快速实现临床转化提供技术支持。
8	眼前段、眼底病变的模型建立和机制研究	5,600,000.00	5,902,921.50	5,902,921.50	完善了干眼症角膜痛模型，并初步完成表观遗传修饰机制研究。	进一步拓展眼科疾病模型，提升眼科非临床评价技术平台。	进一步丰富眼科疾病模型种类，完善眼科药物评价技术平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进一步丰富眼科疾病模型种类，为未来眼科疾病药物的研究奠定基础。
9	创新性检测技术在非临床评价中的应用研究	9,400,000.00	8,543,567.11	8,543,567.11	完成 SD 大鼠、青紫蓝兔的体外组织自溶特性研究；初步建立了 itD、Insulin、PLG、CH50 等毒性生物标志物检测技术；建立了基于 LC/MS-MS、ECL 以及 qPCR 平台的小核酸生物分析技术。	进一步提升病理诊断和临床病理学毒性标志物检测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生物技术药物生物分析技术平台。	在国内较早建立体外组织自溶性研究技术、非常规动物种属临床病理学毒性标志物检测技术、特殊修饰的生物技术药物分析检测技术等创新性检测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进一步拓展药物非临床研究特殊评价技术研究，可用于相应药物品种的非临床评价，可进一步提升药物非临床评价服务水平。
10	创新型药物体外代谢技术的研究	1,670,000.00	1,569,970.13	1,569,970.13	建立并完善了基于 LC-MS/MS 的核酸类药物体外代谢生物分析技术。	进一步提升核酸类药物体外代谢生物分析技术平台。	通过不断提升核酸类药物体外代谢生物分析技术，使得核酸类药物非临床	建立的核酸类药物生物分析技术，可用于相应创新药物品种体外药代动力学评价。

							评价体系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11	基于人源化肝脏小鼠的药物代谢技术研究	610,000.00	661,554.05	661,554.05	初步建立了人源化肝损伤小鼠模型。	建立人源化肝嵌合小鼠模型，提高药物非临床PK/PD数据的准确性。	在国内较早地构建人源化肝嵌合小鼠模型，可应用于药物体内药代动力学研究中，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构建人源化肝嵌合小鼠模型，可更真实地反映药物在人体内的代谢途径，提高药物非临床PK/PD准确性，为药物体内药代动力学研究奠定基础。
12	新型靶向放射性药物评价关键技术研究	1,800,000.00	1,805,880.16	1,805,880.16	建立并验证了 ²²⁵ Ac、 ²¹² Pb等α核素的标记及质控分析方法，探索了 ²²⁵ Ac的非临床评价关键技术。	建立基于不同α核素（ ²²⁵ Ac、 ²¹² Pb等）药物的标记和非临床评价技术。	建立基于不同α核素药物的检测方法，进一步提升新型靶向放射性药物评价技术平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开展新型靶向放射性药物评价关键技术研究，有利于推动新型靶向放射性药物的研发，进一步推动精准治疗领域的发展。
13	创新性药效模型研究	5,200,000.00	5,309,040.50	5,309,040.50	初步建立了小鼠IgA肾病模型；建立并完善了基于3D打印技术的脑胶质瘤体外模型；建立了猴NASH模型。	搭建非肿瘤药效评价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基于3D打印的体外肿瘤药效评价技术平台。	通过建立自身免疫疾病模型、大动物NASH模型、基于3D打印技术的胶质瘤体外模型等多种创新型药效模型，拓展非临床药效评价模型的种类，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丰富体内外药效评价模型的种类，提供更多适合创新药物药效评价的模型选择，以提升评估药物疗效的准确性，提高药物研发的成功率。
14	代谢性疾病模型建立及机制研究	3,750,000.00	552,526.18	552,526.18	项目终止	项目已终止	通过构建糖尿病肾病和恒河猴高脂血症模型，完成相关代谢性疾病的发病机制研究，为相关	结合公司规划和市场需求综合考虑，决定终止该项目。

							药物研发提供参考。	
合计	/	48,865,000.00	45,784,168.50	45,784,168.50		/	/	/

情况说明
不适用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22	11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40	10.5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872.27	3,537.9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1.74	31.03

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人数122人,研发人员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研发活动分自主研发和受托研发进行新技术和新方法开发、验证或完善的环节两部分,公司基于会计处理一致性原则,从谨慎角度出发统一将其中自主研发工时比例大于50%以上的人员和专职研发人员认定为研发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人员994人。研发技术人员指公司内从事自主研发项目和受托研发项目的全体研究服务工作人员。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3
硕士研究生	66
本科	40
专科	3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业绩大幅下滑或者亏损的具体原因

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1.59万元,同比由盈转亏,主要受市场竞争加剧、订单价格下降因素影响。

2、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是否与行业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仍聚焦于生物医药非临床研究服务领域。公司在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细分领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核心竞争优势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行业情况看，CRO行业普遍面临价格承压、业绩下滑的挑战，公司业绩变动趋势与行业趋势一致。

3、所处行业景气情况，是否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

2025年，CRO行业仍处于调整期，但下半年呈现回暖态势。随着生物医药行业融资环境逐步改善、创新药研发需求恢复，行业景气度有望逐步回升，不存在产能过剩情形。公司持续保持研发投入，在新技术领域积极布局，核心技术平台不断完善，目前不存在重大技术替代风险。

4、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金额为11.35亿元，同比增长38.62%，为后续收入转化奠定了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2.8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7.40%，整体偿债能力良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5、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无。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近年来，药物研发在新靶点、新技术及新分子类型方面呈现了超越以往的快速革新，表现在肿瘤免疫靶点、新的分子开发和递送技术、多特异抗体、ADC、多肽、核酸类药物、细胞与基因治疗产品等。为应对新药研发等下游领域的快速变革，一方面公司围绕这些“新领域”持续进行自主研发突破，保障自身前瞻性技术储备；另一方面，公司也依据客户订单需求开展受托研发项目。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和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以及加大对新技术、新设备的投入，将影响未来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

2、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需要高素质劳动者应对高复杂性、高失败率的新药研发，公司核心技术人才更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随着医药研发行业发展，行业内对于技术人才的竞争日趋激烈，若未来公司不能在薪酬福利、工作环境与职业发展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不断完善激励机制，可能造成公司技术人才队伍不稳定，甚至导致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重要研发人员流失，对公司业务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药物研发环境改善、药物评审加速、医药行业研发投入持续增长，国内医药企业对医药研发需求的逐步释放，国内CRO市场销售价格呈逐步修复态势。与此同时，CRO市场属于较为充分竞争的市场，若出现行业竞争加剧、重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或产能不足等情况，对公司已有重点客户项目的执行、新客户导入进度及新订单获取等产生不利影响。

2、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新设施也逐步投入使用，相应的资产规模和人员规模也将不断扩张，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与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同时，也对公司内部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快速扩张的经营规模，公司可能存在因管理不善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3、国际化经营及国际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地缘政治因素带来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在境外开展业务需要遵守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如果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可能给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国际政策变动的动态。

4、环境保护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及放射性同位素的处置，生产经营活动受到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管。若公司在经营活动中违反环保规定或造成环境污染，可能面临被环保部门要求整改或予以处罚的风险。

5、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实验动物、试剂和实验耗材等，主要原材料对公司的营业成本构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增长，公司对实验动物等原材料的需求不断增加，同时部分进口物料也存在价格大幅波动的可能性。公司已积极采取丰富采购渠道等多项措施保障各项原材料的供应稳定，但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若出现大幅波动或者未来相关供应商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增长或者进口的需求，仍将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行业竞争激烈导致订单价格下降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虽然四季度以来市场呈现回暖态势，但由于在手订单转化需一定周期，叠加原材料采购价格、人工成本等因素波动，或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如未来市场环境或主要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募投项目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已竣工并投产，公司未来每年将新增一定金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如果行业环境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公司下游直接客户所在行业为生物医药行业。生物医药行业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公司业务开展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等，该等监管部门一般通过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医药研发服务行业实施监管。若公司不能及时调整自身经营战略来应对我国及境外相关国家或地区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和行业法规的变化，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潜在的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一个高度国际化的行业，CRO行业在宏观环境中面临多重挑战，展望未来，全球医药健康产业步入新一轮技术迭代期，例如AI赋能的靶点发现、数字化的临床试验、基因疗法与细胞治疗的产业化落地，均在重构药物研发的底层逻辑。与此同时全球供应链重组、地缘政治博弈以及ESG理念的深化，也为CRO行业带来了多维挑战。在此背景下，如果不能精准把握技术革新与政策周期的共振点，构建差异化的全球竞争力，将有可能制约公司未来发展。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132.52 万元，同比下降 28.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1.59 万元，同比下降 120.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389.68 万元，同比下降 142.98%。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11,325,228.37	1,141,669,402.29	-28.94
营业成本	600,734,260.37	757,879,296.32	-20.73
销售费用	31,860,692.82	27,689,984.56	15.06
管理费用	121,457,475.74	124,131,450.94	-2.15
财务费用	-8,500,858.81	-10,551,571.8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5,784,168.50	60,532,495.25	-2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68,705.18	-96,600,454.1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98,081.29	-351,209,259.1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59,615.71	596,834,008.78	-110.4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81,132.52 万元，同比下降 28.94%，主要系行业竞争激烈导致订单价格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60,073.43 万元，同比下降 20.73%，主要系材料及外包服务支出相应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4,578.42 万元，同比减少 24.36%，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6.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96.92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209.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911.12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项目款项支付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215.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5,899.36 万元，主要系上年股票上市发行成功收到募集资金，基数较高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1,051.99 万元，同比下降 28.94%，具体情况详见下文。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非临床 CRO	780,867,854.83	579,047,760.92	25.85	-28.32	-20.48	减少 7.31 个百分点
临床 CRO	27,692,820.31	20,030,331.66	27.67	-41.00	-28.49	减少 12.66 个百分点
其他	1,959,250.00	1,430,275.65	27.00	-54.96	-13.71	减少 34.90 个百分点
合计	810,519,925.14	600,508,368.23	25.91	-28.94	-20.76	减少 7.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760,711,785.88	571,248,045.15	24.91	-31.84	-23.21	减少 8.44 个百分点
境外	49,808,139.26	29,260,323.08	41.25	102.91	110.14	减少 2.02 个百分点
合计	810,519,925.14	600,508,368.23	25.91	-28.94	-20.76	减少 7.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报告期内，受市场竞争加剧、毛利率下滑影响，公司非临床 CRO 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8,086.79 万元，同比减少 28.32%，毛利率为 25.85%，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减少 7.31 个百分点；临床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769.28 万元，同比减少 41.00%，毛利率为 27.67%，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减少 12.66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结构以境内客户为主，占主营业务收入 93.85%。受国内竞争加剧影响，境内客户收入为 76,071.18 万元，同比减少 31.84%，公司境外客户收入为 4,980.81 万元，同比增长 102.91%。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非临床CRO	材料及外采服务成本	364,222,488.82	62.90	466,233,401.63	64.03	-21.88	
	人工成本	157,751,571.96	27.24	179,301,411.71	24.62	-12.02	
	制造费用	57,073,700.14	9.86	82,601,995.17	11.34	-30.91	
	小计	579,047,760.92	100.00	728,136,808.51	100.00	-20.48	
临床CRO	材料及外采服务成本	5,809,264.47	29.00	8,963,601.90	32.00	-35.19	
	人工成本	10,076,374.84	50.31	13,119,833.38	46.84	-23.2	
	制造费用	4,144,692.35	20.69	5,925,266.78	21.16	-30.05	
	小计	20,030,331.66	100.00	28,008,702.06	100.00	-28.49	
其他	材料及外采服务成本	1,430,275.65	100.00	1,657,561.74	100.00	-13.71	
	小计	1,430,275.65	100.00	1,657,561.74	100.00	-13.7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临床CRO业务营业成本为57,904.78万元，较同期减少20.48%，临床业务营业成本为2,003.03万元，较同期减少28.49%。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已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3,432.5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6.5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3,520.0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33%。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3,520.04	4.33	是
2	客户二	2,886.70	3.56	否
3	客户三	2,576.64	3.18	否
4	客户四	2,235.35	2.76	否
5	客户五	2,213.81	2.73	否
合计	/	13,432.54	16.5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其中客户二、客户四及客户五为本期新增前五名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9,208.7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5.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2,845.56	24.31	否
2	供应商二	8,634.41	16.34	否
3	供应商三	3,462.19	6.55	否
4	供应商四	2,942.78	5.57	否
5	供应商五	1,323.85	2.51	否
合计	/	29,208.79	55.2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其中供应商二和供应商五为新增前五大供应商，供应商二为新增供应商。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拓展重要原材料采购渠道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31,860,692.82	27,689,984.56	15.06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121,457,475.74	124,131,450.94	-2.15	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45,784,168.50	60,532,495.25	-24.36	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8,500,858.81	-10,551,571.83	不适用	无重大变化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68,705.18	-96,600,454.1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98,081.29	-351,209,259.18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项目款项支付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59,615.71	596,834,008.78	-110.41	主要系上年股票上市发行成功收到募集资金，基数较高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投资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投资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	情况说明
------	-------	-----------	-------	-----------	------------	------

		产的比例 (%)		产的比例 (%)	末变动比例 (%)	
预付款项	90,386,387.58	2.78	61,349,784.65	1.91	47.33	主要系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260,477.15	0.25	22,738,468.41	0.71	-63.67	主要系收到退还履约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32,778,426.13	1.01	22,476,182.20	0.70	45.84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
固定资产	451,709,558.95	13.88	303,074,465.77	9.41	49.04	主要系在建募投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及购置设备。
使用权资产	92,205,060.67	2.83	185,666,628.15	5.77	-50.34	主要系子公司退租导致租赁变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19,757.37	0.78	17,937,238.37	0.56	41.16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应付账款	68,997,564.35	2.12	46,817,558.38	1.45	47.38	主要系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合同负债	456,446,799.24	14.03	347,299,441.94	10.79	31.43	主要系新签订单增长带动预收款项增加。
应交税费	1,874,047.00	0.06	6,515,043.38	0.20	-71.24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132,021,175.08	4.06	92,709,539.49	2.88	42.40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增长。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93,957.27	0.34	29,284,455.50	0.91	-62.12	主要系子公司退租导致租赁变更。
租赁负债	104,590,336.95	3.21	201,318,729.10	6.25	-48.05	主要系子公司退租导致租赁变更。
递延收益	68,467,923.30	2.10	41,344,337.87	1.28	65.60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1,966,995.17（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6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62,292,252.85	62,292,252.85
冻结资金	880,930.00	
合计	63,173,182.85	62,292,252.85

注：保函保证金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开立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6,229.23 万元的付款保函。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2,400,000.00	124,327,268.37	同比减少 73.94 个百分点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募投项目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7 年 7 月，截至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21,625.81 万元；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5 年 5 月，截至报告期末已全部转为固定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非临床CRO研发服务等业务	326,074,583.00	1,074,272,463.69	654,631,503.63	489,823,663.06	2,164,742.59	3,527,357.13
深圳市益诺思生物医药安全评价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非临床CRO研发服务等业务	20,000,000.00	29,819,340.74	-58,468,775.59	39,631,468.38	6,407,304.76	6,407,305.23
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实验动物生产和经营	134,995,790.00	129,665,904.03	124,142,651.36	2,732,377.37	-4,873,846.01	-4,873,846.01
InnoAllianceInc.	子公司	临床大小分子生物分析	13,990,000.00美元	21,966,995.17	14,808,785.05	965,440.36	-4,229,022.05	-5,725,650.2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此前，受新冠疫情后需求收缩、医药生物领域投融资遇冷的双重冲击，CRO企业面临订单取消率攀升的压力，叠加行业内卷加剧，订单价格持续承压，行业整体业绩增速呈现放缓或下滑态势。2025年以来，创新药行业迎来了复苏迹象。一方面生物医药投融资复苏，缓解了 biotech 企业的资金压力，另一方面出海 BD 迎来跨国药企的“扫货”热潮，加之政府在生物医药政策上持续加码，多重因素共同加速医药研发管线的推进节奏，从而推动 CRO 企业的新签订单规模快速增长。根据 Frost & Sullivan 的数据，2024 年的中国临床前 CRO 服务市场规模约 226 亿元，预计 2024-2034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2.4%。CRO 行业格局的变化趋势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1. 行业重组整合加速。2025 年，中小型的 CRO 的并购整合逐渐成为行业潮流，艾迪康并购冠科生物，中国医药收购则正医药，奥浦迈收购澎立生物，康龙化成收购佰翱得等案例集中涌现。这一系列密集的并购交易，折射出 CRO 行业正从分散走向集约、从单一走向整合的深层变局。在创新药研发门槛持续提升、客户需求日趋多元的背景下，单一技术平台或细分领域的服务能力已难以满足药企对研发效率与协同效应的追求，头部企业及产业资本加速通过横向并购补足技术短板、纵向整合延伸服务链条，构建“一站式”解决方案平台成为 2025 年行业演进的鲜明主线。具体来看，并购逻辑呈现清晰路径：一是技术补强型，如康龙化成收购佰翱得，补齐结构生物学及冷冻电镜技术短板；二是平台整合型，如奥浦迈收购澎立生物，打通“培养基+临床前 CRO”形成协同导流；三是跨界延伸型，如艾迪康收购冠科生物构建“临床前 CRO+临床 ICL”一体化平台，中国医药收购则正医药，意在打通“研发-生产-商业”全链条。这轮并购浪潮背后，是行业竞争从“单点突破”向“系统能力”升级的必然选择，随着创新药研发向差异化、高技术壁垒方向演进，能够提供全周期服务的平台型 CRO 将更具话语权，具备核心技术壁垒和平台整合能力的企业有望在新一轮周期中占据先机。

2. 客户需求出现复苏。随着海外生物医药投融资触底回升及国内创新药 BD 交易持续活跃，临床前 CRO 的需求端迎来实质性改善。2025 年，国内创新药一级市场融资金额同比上涨 93.35%，全年中国企业 license-out 交易总金额突破 1357 亿美元，部分创新药企现金流压力逐步缓解，重新增加新药研发投入。因此，头部的临床前 CRO 新签订单自 Q3 起环比出现显著回升，为业绩筑底修复提供了关键支撑。

3. 实验用猴等核心资源供应紧张，战略重要性进一步提升。非人灵长类动物作为临床前研究不可替代的实验模型，其供应链稳定性正成为临床前 CRO 的核心竞争力。受进口管制、国内种群退化等因素影响，2025 年食蟹猴等实验用猴资源持续趋紧，价格维持高位。这一趋势对行业格局产生深远影响：具备实验猴战略储备、自建繁殖基地或长期稳定供应渠道的 CRO 企业，不仅能够保障订单交付、规避供应中断风险，更在项目报价和交付周期上掌握主动权；而依赖临时采购的中小 CRO 则面临成本高企、订单承接能力受限的双重挤压。

4. 全球化决定业务韧性和成长天花板。尽管当前国内需求回暖，但全球化布局仍然重要，在国内需求波动、价格承压的背景下，全球化布局提供了关键的对冲机制：承接海外稳定订单可平滑业绩波动，美元计价服务保障利润率。同时，服务全球顶尖药企带来的技术反哺，进一步强化了竞争壁垒。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科学引领、质量为先，诚信敬业、合作共赢”的企业价值观，深入贯彻落实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的国家战略要求，切实履行中央企业的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和经济责任，立足创新药非临床研究服务核心赛道，锚定“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发展目标，着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保障人民健康、推动我国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发挥重要作用。围绕这一战略导向，公司 2026 年将统筹推进各项经营工作，重点从多维度发力实现发展突破。

公司将持续聚焦非临床 CRO 核心主业，着力巩固并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持续强化安全性评价、药代动力学研究等核心业务板块的行业领先地位，精准对接创新药研发市场需求，优化业务

结构，重点提升 NDA 等服务项目占比，稳步扩大核心业务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持续完善现有技术平台体系，加大对放射影像、眼科、同位素等特色技术平台的投入力度，进一步升级技术服务能力，持续巩固优势业务的行业竞争力，同时深化核心业务与药效学研究、实验室测试、生物分析等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与质量，推动新兴业务板块快速成长，满足客户多元化、全链条的研发服务需求。此外，公司将持续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优化客户全生命周期管理，拓展优质客户群体，提升客户粘性与复购率，同时依托重点项目产能释放，推动业务规模稳步提升。

科研方面，公司将深化科研创新驱动，聚焦行业前沿技术领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布局 AI 技术、类器官、器官芯片等前瞻性技术方向，强化技术储备与前沿研究，推动核心技术实现关键突破。同时，持续完善科技创新机制，深化“揭榜挂帅”攻关模式，推动科研成果产业化落地，助力服务能力升级；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协同，组建创新联合体，联合开展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提升科研创新效能。此外，公司将持续推进技术平台迭代升级，完善创新品类生物分析能力，覆盖细胞治疗、小核酸、ADC 等新兴创新药领域，同时积极申报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参与行业标准制定，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话语权与创新影响力。

在国际化发展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海外市场拓展，着力提升国际业务收入占比，制定系统化、精准化的国际市场开发策略，深化与国际知名机构、企业的深度战略合作，搭建多元化海外营销渠道，提升公司国际品牌影响力，推动国际业务实现突破性增长。同时，公司将持续完善人才引进留用体系，聚焦核心岗位与关键领域，精准引进高端技术人才与国际化经营人才，构建系统化人才培养体系，提升团队专业素养与综合能力，为各项经营工作落地提供坚实人才支撑。此外，公司将稳步推进产业链协同布局，探索战略性并购机会，完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构建一体化创新药研发服务解决方案，同时加强与新型研发机构、早期投资机构的战略协同，着力构建覆盖药物研发早期概念验证至产业孵化的全链条服务体系，为企业长期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夯实创新属性，加快科研成果转化，构筑科研护城河

公司始终坚守“高研发水平、强创新能力”的人才筛选与培育原则，结合各岗位业务实质与价值贡献，优化人员团队配置，以技术创新中心为抓手，构建“技术创新+市场需求”双轮驱动的创新发展模式。一方面，健全完善技术创新体系，精准研判国内外药物评价领域技术发展趋势，结合公司核心优势，聚焦关键技术开展创新与升级工作，推动科研成果高效转化，持续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引领地位；另一方面，深耕创新药物研发市场，密切跟踪市场发展动态，精准挖掘客户多元化、个性化需求，结合公司技术实力，快速整合内外部优质资源，将市场需求深度融入技术创新与升级全过程，实现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的同频共振。

(1) 优化科技创新机制，拓展新业务技术创新平台

公司依托“技术创新+市场需求”双轮驱动模式，持续推进内部自主研发项目，高效整合内外部资源，加速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步伐。自主研发项目坚持“聚焦难点、攻坚突破”的核心思路，集中优势科研力量与优质资源，聚焦药物研发行业及细分领域的关键性、挑战性技术难题开展专项攻关，通过技术突破构建特色技术平台，持续拓展公司服务边界、提升服务能力，为药物研发企业、医疗机构及学术科研单位提供专业化、全方位的技术服务支持。

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科技创新机制，进一步完善创新管理体系与创新组织形式，常态化调研科技创新过程中的痛点、难点及需求，修订完善科技创新相关管理制度，明确创新工作规则与流程；建立学术委员会章程，为技术创新工作的开展进行专业把关、提供科学建议；优化科研评估机制，修订研发管理、知识产权保护及成果转化等相关科研激励制度，构建多元化、多层次的奖励体系，充分激发科研团队的创新活力与工作积极性，推动创新工作提质增效。

(2) 深化外部合作，提升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坚持“开放合作、协同共赢”的发展理念，持续深化外部合作，整合创新资源，全方位提升综合竞争实力。一是聚焦类器官、AI+等前沿技术领域，加强市场调研与合作筛选，选取实力匹配的优质合作方，联合搭建高水平技术平台，实现优势互补、协同突破；二是依托联创中心的资源优势，积极开展外部“揭榜挂帅”相关工作，通过发榜征集解决方案、揭榜攻克技术难题的方式，引进国内外优质创新资源，赋能公司技术创新，带动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提升；三是深化与国内一流高校、科研院所及新型研发机构的产学研合作，围绕技术研发、标准共建、实验室/技术平台共建、人才联合培养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推动科研资源共享与人才梯队建设；四是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合作，搭建良性循环的产业生态，实现产业链各环节优势互补，共同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2.加速全球化市场布局，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

2026年，公司市场推广将以“国内深耕、海外进阶”为战略双轮，系统卡位前沿赛道。在国内，通过主办、承办多个高质量学术会议，系统巩固在小核酸、细胞治疗、核药、眼科等新兴治疗领域的评价话语权；在线上直播领域，同步部署覆盖全年前沿赛道的矩阵式内容传播体系，围绕CGT领域IIT研究、核药RDC、小核酸药物、双/多抗药物、体内CAR-T、ADC及放射性药物等关键方向，持续输出从递送系统到评价方法的前沿洞察，确保在前沿治疗模态的每一创新浪潮中占据前瞻性评价与合作的制高点；在海外，借助全球顶级会议持续亮相，逐步提升企业在肿瘤免疫、靶向治疗、ADC、细胞基因治疗等领域的品牌知名度，加速与亚太及北美生物医药生态的深度链接，形成从早期发现、非临床评价到转化医学的全球影响力闭环。

3.打造“一体两翼”和“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竞争优势

2026年，随着市场回暖，公司将着重关注产销协同，核心是打通销售与研发生产的全链路数据与流程，并围绕客户管线需求与生命周期构建深度服务能力，以应对行业资源紧张、一体化服务与定制化需求升级的趋势。同时以客户全生命周期为核心，实施分层经营，为战略客户提供一体化整包与管线级合作，为成长型客户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打造技术型销售团队，聚焦前沿领域垂直深耕，通过全流程透明化服务与快速响应，从订单执行转向战略伙伴，实现高质量增长与长期价值。

4.加快人才引进创新战略，构筑人才高地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宝贵资源”，公司秉承“尊重人才、吸引人才、激励人才”的价值导向，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持续强化人才引进创新战略，从人才结构层次、海外人才布局等方面着手，推动人才保留战略，提升人才质量。同时提升组织效能，持续进行组织升级与优化，保持人才和组织活力。在人才层次方面，建立高端科技人才引进机制，加大引进国际化背景的高端科技人才，搭建高端技术人才库，提升公司科研实力；加强对内部中高层管理者的培养，通过制定差异化培养项目、内部轮岗、外派学习等方式，拓宽管理者全球化视野，提升人才质量；深入探索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将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深入绑定，促进企业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实现基业长青。

5.加快数字化转型，赋能业务发展

公司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在产销协同领域，重点构建产销一体化智能调度平台，打通订单管理、产能排程、库存调度全链条，实现需求预测与产能配置的动态匹配，显著提升交付效率和资源利用率。针对业财一体化建设，创新实施财务业务数据深度融合机制，通过标准化数据映射与实时核算引擎，实现成本精准核算、利润实时监控与经营决策的智能化升级，大幅提升财务管理精细化水平。在数据安全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完成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落地，系统性强化网络与数据安全防护体系，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与访问控制机制，为客户核心信息资产提供国际标准级的安全保障。同时持续优化智能数据中枢平台，深度集成产销协同、财务运营、质量控制等跨领域数据流，形成数据驱动的决策闭环，全面提升跨部门协同效率与业务敏捷性。

6.加强内部协同，助力精益运营

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强化内部协同机制，打破部门壁垒，简化冗余流程，提高内部效率；强化目标管理及风险管控，建立对风险问题的反馈与收集机制，不断复盘、纠偏，提升风险把控能力，规避潜在风险；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优化库存管理、加快国产替代进程、引入创新技术，从源头实现降本增效；同时加速推动管理数字化转型，深化数据驱动决策机制，依托 AI、大数据等技术赋能企业运营效率的提升，实现公司的稳健发展。

7.加大产业链协同，内延外购并举

未来，公司在强化内生增长的同时，将持续聚焦主业，择机强化产业并购布局，系统性地挖掘符合战略方向的外延式发展机遇。逐步拓展上下游产业链服务，打造一站式服务解决方案，促进业务协同与资源整合，全面提速企业发展进程，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8.强化风险预防及运营过程管控，确保稳健运营

进一步强化运营风险管控能力，搭建全方位风险监控报告体系，压实风险责任。重点关注风险问题反馈与收集，不断复盘、纠偏，提升风险把控能力，形成“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风险管理，有效规避潜在风险。做好事前预防工作，通过完善早期发现机制、夯实内部管理、建立风险监测及预警机制，及时掌握风险动态、采取相应措施；做好事中响应工作，强化过程管理、建立响应机制，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明确职责分工、采取适当的措施；做好事后复盘工作，加强多方复盘，深挖根源，建立风险事件调查和分析机制；建立事后追责机制，对失职及违规行为进行追究和处理。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规范化公司治理结构，各项制度逐步健全，先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内部审计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设置了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科学顾问委员会以及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的决策、执行均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决策、执行决策，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勤勉、履职尽责，保证了公司依法、规范和有序运作，公司主要治理情况如下：

（一） 股东与股东会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程序，公司召集、召开与审议股东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5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议且全部合规有效。股东大会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平等并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各自的权利，各项决策的顺利实施，促进了公司健康平稳发展。

（二） 董事与董事会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依法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独立董事认真负责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并对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就多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也根据相关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各司其职，有效运作。

（三） 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律己律人，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和资产情况。

（四）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关职责披露有关公司信息，认真接待股东来访和电话咨询。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确保所有股东平等机会获取信息。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恪守信息披露原则，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五）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体系，提高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工作原则、职责分工、工作机制、方式渠道和工作要求等

内容，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提供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保障。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六) 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魏树源	董事长	男	61	2020/3/23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陆伟根	董事	男	60	2017/10/9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罗华菲	董事	女	48	2025/5/6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常艳	董事	女	51	2010/5/12	2026/12/20	253.5907	253.5907	0	无	99.67	否
	总裁			2010/8/26	2026/12/20						
	核心技术人员			2010/5/12	/						
庄伟平	董事	男	43	2025/2/7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张勇	董事	男	56	2017/9/28	2026/12/20	0	0	0	无	0	是
李胜彩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8/13	2026/12/20	0	0	0	无	8	否
邵蓉	独立董事	女	63	2021/8/13	2026/12/20	0	0	0	无	8	否
范国钦	独立董事	男	40	2025/2/7	2026/12/20	0	0	0	无	7.33	否
李华	高级副总裁	男	47	2020/4/28	2026/12/20	103.5393	103.5393	0	无	83.68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0/5/12	/						
高晓红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女	43	2022/6/30	2026/12/20	0	0	0	无	90.73	否
李燕	董事会秘书	女	49	2017/9/28	2026/12/20	26.8830	26.8830	0	无	73.20	否
	副总裁			2025/11/28	2026/12/20						
汤纳平	副总裁	男	44	2025/11/28	2026/12/20	60.0780	60.0780		无	10.59	否
王宁	董事(离任)	女	52	2022/1/13	2025/1/9	0	0	0	无	0	是
龚兆龙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1	2021/8/13	2025/2/7	0	0	0	无	0.67	否
蔡正艳	董事(离任)	女	46	2021/8/13	2025/4/18	0	0	0	无	0	是

邱云良	副总裁（离任）	男	47	2021/7/15	2025/4/18	106.5465	106.5465	0	无	3.92	
	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2010/5/12	/						
合计	/	/	/	/	/	550.6375	550.6375	/	/	385.79	/

注 1：上表中公司董事、总裁常艳女士，高级副总裁李华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李燕女士，副总裁汤纳平先生，副总裁邱云良先生（离任）持股情况为其通过公司员工专项持股平台翱鹏合伙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数。上述人员未直接持有益诺思股份。

注 2：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较上一年会计年度由盈转亏，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较 2024 年度有所下降，符合业绩联动要求。

注 3：上表中报告期内新任及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金额为其在报告期内对应职务任职期间的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魏树源	魏树源先生，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医科大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长。1987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历任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检定处员工、干扰素室主任、黄金桥管理部负责人（副处长）、生产管理部副处长、副所长；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北京北生研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医工总院副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董事。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医工总院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董事；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医工总院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董事、总法律顾问；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2023 年 4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院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医工总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2021 年 7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益诺思公司党总支书记；2020 年 4 月至今，任益诺思公司董事长。
陆伟根	陆伟根先生，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药学院（现中国药科大学）学士，华东理工大学博士。现任公司董事。1986 年 7 月至 2009 年 2 月，历任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制剂室研发人员、研究实习员、主任助理、助理研究员、副主任、主任、药物制剂部党支部书记；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药物制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11 月，历任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科技研发部主任、科研管理部主任；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上海医工院院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2013 年 5 月至今，任医工总院监事；2014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医工总院总工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医工总院副总经理（副院长）。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罗华菲	罗华菲女士，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博士。2003 年 6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药物制剂国

	家工程研究中心专题组长；2011年1月至2017年4月，任药物制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党支部书记、课题组长；2017年4月至2022年2月，任药物制剂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党总支副书记、课题组长, 中共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2022年2月至2023年11月，任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课题组长, 中共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2023年11月至2025年3月，任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课题组长；2025年3月至今，任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科技创新部主任。
常艳	常艳女士，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医科大学（现浙江大学医学院）学士，浙江大学医学院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法定代表人。2000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安评中心研究实习员。2002年11月至2006年4月，任安评中心助理研究员。2006年4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党支部书记。2006年8月至2008年2月，任安评中心主任助理。2008年2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副主任。2010年8月至2017年11月，担任益诺思有限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翱鹏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6月至今，任南通益诺思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1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深圳益诺思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2024年11月至今，任美国益诺思董事、总经理。
庄伟平	庄伟平，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农工民主党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2005年9月至2010年5月任福建省微生物研究所科研部实习研究员，2010年5月至2011年6月任南京森博医药研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研发总监、高级研究员，2011年6月至2012年6月任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6月至2017年2月任北京华禧联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研发总监、业务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20年5月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总经理 2020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产业投资二部副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产业投资二部总经理。202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勇	张勇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学士，复旦大学EMBA。现任公司董事。1991年7月至1995年11月，任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公司经营一部科长、公司团委副书记；1995年11月至2000年12月，任上海经济技术社会发展咨询联合事务所所长助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0月，任上海瀚洋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05年12月，任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8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9月，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园区开发新项目负责人；2012年3月至2014年5月，任上海张江公共租赁住房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4年11月，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临港指挥部副总指挥。2014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李胜彩	李胜彩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立信会计专科学校（现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专科，复旦大学本科，上海交通大学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卫生部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副科长、副处长、处长、所长助理；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副所长、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任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1月至2019年5月，任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3年12月，担任上海城市形象推广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邵蓉	邵蓉女士，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药学院（现中国药科大学）学士，南京大学学士，沈阳药科大学博士；教授、

	博士生导师、执业律师、江苏省教学名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8月至2015年6月任中国药科大学国际医药商学院院长；2015年7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院院长。2003年至今，担任中国药科大学教授；2013年4月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国家药物政策与医药产业经济研究中心执行副主任；2021年10月至今，任中国药科大学药品监管科学研究院执行院长。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邵蓉女士从事医药政策法规教学科研，获国家教学成果和省教学成果奖项多项，是药事管理江苏省品牌专业、重点专业、特色专业学科带头人。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大和面上项目、国家各部委重点研究和企业委托项目百余项。
范国钦	范国钦博士，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工学学士，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上海特化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4年10月至2017年5月，任上海长森药业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7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海通证券研究所医药行业分析师；2021年11月至2025年1月，任粤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华	李华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医科大学硕士，上海中医药大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公司高级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2005年7月至2014年2月，任安评中心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4年2月至2015年3月，安评中心专题负责人、任安评中心主任助理；2015年3月至2017年11月，任益诺思有限毒理事业部总监、副研究员；2017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毒理事业部总监、研究员；2018年10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毒理事业部高级总监、研究员；2020年5月至2023年3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南通益诺思副总经理兼GLP机构负责人；2021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每益添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9月至2024年6月，任益定赢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4年11月至今，历任深圳益诺思董事、董事长及总经理。李华先生现任教育部学位中心审评专家、NMPA药品审评专家、中国毒理学会中药与天然药物毒性专业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中国毒理学会药物毒理与安全性评价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药学会药物安全性评价研究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入库专家、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发展基金评审专家以及《实验动物与比较医学》审稿专家等。先后获上海医工院青年科技启明星、首届医工总院“科技启明星”、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排名第3）、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排名第3）、中国药学会科技技术二等奖等荣誉奖项，并系多项发明专利的发明人、累计参编专著2本，发表论文30余篇，其中SCI收录15篇。
高晓红	高晓红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北工业大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4月至2008年2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见习经理；2008年2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监；2015年8月至2017年5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分析总监；2017年6月至2022年6月，任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美国益诺思董事。
李燕	李燕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1999年7月至2001年4月，任上海晟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1年4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医工院市场投资部主管；2011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医工总院投资与资产管理部高级业务主管。2016年12月至2017年11月，担任益诺思有限综合办公室主任、董办及规划投资部部长。2017年9月至2017年11月，担任益诺思有限董事会秘书；2017年11月至2021年7月，担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17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11月至今，任深圳益诺思董事。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委员。2025年11月至今，任益诺思副总裁。
汤纳平	汤纳平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医科大学硕士，西北工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毒理事业部总经

	理。2008年7月至2012年8月任国家上海新药安全评价研究中心专题负责人、专题负责人助理；2012年8月至2025年1月历任上海益诺思专题负责人、一般毒理部副部长、毒理部部长、毒理研究事业部高级总监；2025年1月起任上海益诺思毒理事业部总经理。2025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宁	王宁女士，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硕士。曾任公司董事。1996年7月至1998年3月任华瑞制药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00年3月至2003年9月任顺美服装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师；2003年9月至2004年9月任万客隆商贸有限公司职员；2004年9月至2017年11月，历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职员、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7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9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0年1月至今，任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月至2025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
龚兆龙	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1964年生，美国国籍，持有中国政府颁发的外国人居留许可证。北京医学院（现北京大学医学部）学士、硕士，美国纽约大学博士。曾任公司独立董事。1996年至1998年，在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1998年至2008年，任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员；2008年至2012年，任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12年至2013年，任北京莱博赛路森药物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13年至2014年，任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至今，任思路迪（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8月至2025年2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邱云良	邱云良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学士、硕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公司副总裁、党总支副书记、核心技术人员。2005年8月至2008年10月，任安评中心专题负责人、助理研究员；2008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安评中心党支部副书记、专题负责人、助理研究员；2010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益诺思有限专题负责人、助理研究员；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益诺思有限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3年1月至2017年11月，任益诺思有限党总支副书记；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益诺思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7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专题负责人、副研究员；2017年11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2018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项目负责人、研究员。2021年7月至2025年4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
蔡正艳	蔡正艳女士，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师范大学学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博士，总院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公司董事。2006年8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医工院创新中心研发人员；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任上海医工院创新药物与制药工艺国家重点实验室课题组长；2011年5月至2017年2月，任上海医工院抗感染药物研究重点实验室主任助理、党支部书记；其间，2011年11月至2012年4月，兼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审评员；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兼任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主审审评员；2017年2月至2018年1月，任医工总院科研管理部副主任。2018年1月至2025年3月，任医工总院科研管理部主任；2025年3月至今，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8月至2025年4月，担任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月，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王宁女士及独立董事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宁女士因工作调整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一职；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庄伟平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范国钦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2025年2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庄伟平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增补范国钦先生为新增补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3）。

2025年4月，因工作安排调动，公司收到董事蔡正艳女士及副总裁邱云良先生的辞任函，上述两位人员辞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因副总裁邱云良先生辞任，公司不再认定其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罗华菲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2025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罗华菲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2025-020）。

2025年10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监事会任职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卸任。

2025年11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燕女士、汤纳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树源	医工总院	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董事长、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020年7月	2024年12月
常艳	翱鹏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6月	至今
陆伟根	医工总院	副院长	2014年12月	2025年9月
罗华菲	医工总院	科研管理部主任、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主任	2025年4月	至今
张勇	张江生药基地	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	至今
庄伟平	国药投资	产业投资二部总经理	2022年12月	至今
王宁	国药投资	财务总监	2019年1月	至今
蔡正艳	医工总院	科研管理部主任、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主任	2018年1月	2025年4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树源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4月	至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2025年6月
	上海欣生源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4月	2025年1月
陆伟根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至今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常艳	宁波益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2月	至今
张勇	上海中药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2月	至今
庄伟平	北京中科灵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至今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邵蓉	中国药科大学	国家药物政策与医药产业经济研究中心执行副主任、药品监管科学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	2005年8月	至今
	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杭州索元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药师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6月	至今
	阿里健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	至今
	江苏当代国安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至今
范国钦	粤民投私募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1月	2025年1月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2025年6月	至今
蔡正艳	上海纳米技术及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8月	至今
	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9年2月	至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5年3月	至今
龚兆龙	3D Medicines Inc.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2019年10月	至今
	思路迪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年3月	至今
	思路迪（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年7月	至今
	思路迪（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四川思路康瑞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徐州思路迪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1月	至今
	龙腾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3月	至今
	思路迪医药（青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6月	至今
	江西科瑞达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10月	至今
	Full Goal Trading Limited	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Integral Lan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思路迪医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公司高管2025绩效落地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组成如下：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

	福利津贴和年终奖金组成； 独立董事薪酬主要为独立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管理层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385.79 万元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87.27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并结合个人任职岗位、承担责任和风险、考核结果等因素核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宁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龚兆龙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蔡正艳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邱云良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工作调动
庄伟平	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范国钦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罗华菲	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李燕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汤纳平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魏树源	否	11	11	11	0	0	否	5
陆伟根	否	11	11	2	0	0	否	5

罗华菲	否	6	6	6	0	0	否	4
常艳	否	11	11	1	0	0	否	5
庄伟平	否	9	9	8	0	0	否	5
张勇	否	11	11	11	0	0	否	5
邵蓉	是	11	11	11	0	0	否	5
李胜彩	是	11	11	11	0	0	否	5
范国钦	是	9	9	9	0	0	否	5
龚兆龙 (离任)	是	1	1	1	0	0	否	1
蔡正艳 (离任)	否	3	3	3	0	0	否	1
王宁 (离任)	否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胜彩、魏树源、邵蓉
提名委员会	邵蓉、魏树源、范国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范国钦、魏树源、李胜彩
战略委员会	魏树源、范国钦、常艳
科学顾问委员会	陈凯先、臧敬五、张连山、何如意、龚兆龙
环境、社会、治理 (ESG) 发展委员会	常艳、邵蓉、李燕

2025年1月，公司独立董事龚兆龙（ZHAOLONG GONG）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补选范国钦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并批准选举范国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025年4月，公司副总裁邱云良先生因工作安排调动辞去公司副总裁及第三届董事会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补选李燕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委员。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8日	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共1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4月27日	沟通2024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重点关注事项	达成一致意见	无
2025年4月28日	审议公司年度预决算报告、年度报告第一季度报告、内控评价报告等相关事项，共13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8月27日	审议公司半年度报告、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等相关事项，共6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10月28日	审议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事项，共2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12月30日	沟通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重点关注事项	同意会计师的审计安排计划，按照时间进度表推进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日	审议公司增补新任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增补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事项，共2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4月18日	审议公司增补新任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事项，共1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4月28日	审议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相关事项，共1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11月28日	审议公司聘任副总裁的相关事项，共1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28日	审议《关于上海益诺思<高管2024绩效落地方案及2025年年薪方案>的议案》，共3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4月10日	审议公司实施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相关事项，共1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年10月29日	审议公司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及制度相关事项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公司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工作制度修订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	---------------------------------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规划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公司年度投资计划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6 月 23 日	审议公司子公司业务调整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7 月 21 日	审议公司增资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修订《公司章程》暨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公司子公司拟清算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六) 报告期内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公司《2024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相关事项，共 1 项议案	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8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8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7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发技术人员	994
销售人员	57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106
合计	1,17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2
硕士	277
本科	693
大专	148
其他	33
合计	1,17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益诺思通过健全薪酬福利制度，构建了体系完善、规范高效、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管理与激励体系，有力支撑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共同成长。公司持续优化薪酬分配机制，定期开展市场化薪酬调研，确保整体薪酬水平与同行业、同地区标杆企业保持同步或适度领先，不断夯实人才吸引与保留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搭建多层次、多元化的激励机制，推动发展成果与员工共享；建立公平高效的绩效考核与职业晋升通道，有效提升全体员工尤其是核心骨干团队的凝聚力与归属感，保障队伍长期稳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宝贵资源”，公司秉承“尊重人才、吸引人才、激励人才”的价值导向，2026年持续深化人才引进创新战略，从优化人才结构层次、拓展海外人才布局、强化人才保留机制三方面精准发力，同步提升组织效能，通过持续的组织升级与流程优化，保持人才队伍与组织体系的双重活力。

公司聚焦人才队伍分层分类建设，持续夯实人才发展根基：一是强化高端人才引进，建立高端科技人才引进机制，持续通过海外人才招聘渠道，重点吸纳具备国际化背景的高端科技人才，搭建并动态更新高端技术人才库，为公司科研创新注入核心动力；二是提升核心管理能力，针对内部中高层管理者，通过内部轮岗历练、交流学习等多元方式，拓宽管理者全球化视野与跨领域实操能力，稳步提升核心人才质量；三是培育青年骨干，启动“人才墩苗计划”，从基层一线、关键岗位遴选优秀青年骨干，通过跨部门轮岗、重大项目历练、导师帮带等方式，加快培养一批懂技术、善管理的复合型人才，激活人才发展活力；四是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深入探索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将员工个人发展与公司长远利益深度绑定，筑牢企业基业长青的人才根基。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的形式、优先顺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股票股利、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公司会综合考虑企业发展规划、盈利

能力、股东回报、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制定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健全现金分红制度，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515,861.6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515,861.6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59,122,017.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45,113,476.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45,113,476.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02,527,027.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44.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66,750,820.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57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上海益诺思经理层契约化工作方案、《经理层契约化选聘与管理办法》、《经理层契约化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相关指标的完成情况，制定年度公司高管绩效落地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实施相应的高管考核兑现。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科学顾问委员会和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六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自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机构和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勤勉、履职尽责、有效制衡，保证了公司依法、规范和有序运作，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形发生。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子公司相关管理细则对子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有效规范，加强子公司内部管理。公司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始终坚持以“专注研发服务，赋能健康事业”为使命，高度重视 ESG 工作，围绕“健康中国 2030”战略，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企业发展基因：以环境友好构筑可持续发展根基，在低碳转型中守护生态底色；以责任担当践行央企使命，让医药创新成果惠及更广泛人群；以治理创新激活组织效能，为高质量发展注入体制机制保障，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之路行稳致远。2025 年度，公司在深耕经营、砥砺前行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能源管理，落实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设置了 EHS 部门，积极推行节能减排、绿色管理，倡导绿色出行，多措并举，推动智能化和绿色化转型升级；积极推进绿色生产，不断优化能源结构，努力降低能耗及减少污染物排放，力求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双赢，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对内强化卓越运营，完善员工关怀体系，致力于为员工创造公平、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提供多元化职业晋升通道及民主决策参与机制，

全面激活员工潜能，实现战略与个人贡献精准匹配。对外彰显公益担当，优化供应链风险管理，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和监督，打造负责任供应链；深化行业协作，推动可持续发展生态建设；持续开展扶弱济困、乡村教育、社区建设活动，通过教育支持、医疗资源倾斜等精准举措巩固脱贫成果，以志愿行动架设民心桥梁，实现社会效益与品牌价值的共振。

在内部治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两会一层”现代企业治理结构，各机制相互协调，职责分工明确，有效提升决策的公正性及科学性，确保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此外，公司通过健全合规风控体系、强化内控监督机制，系统性防范经营风险，恪守商业道德准则，建立反腐败长效机制，以法治化、规范化筑牢发展底线，为可持续发展构筑坚实屏障。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锚定 ESG 战略升级，系统构建环境社会治理长效机制。聚焦深化碳中和及技术深化创新、资源循环体系提质优化，全面响应股东、客户、员工、社会公众等多元利益相关方核心诉求，着力打造协同联动、价值共创的可持续价值生态网络。以监管合规为基座，依托数字化 ESG 赋能平台实现对各类风险与发展机遇的动态识别、精准研判与高效管控，为产业转型与资本市场革新持续注入强劲动能。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为全面提升公司 ESG 管理的有效性，将 ESG 管理策略有效融合到各个部门和关键业务流程中，公司构建了全方位、自上而下的 ESG 管理体系，旨在高效推动可持续发展战略及 ESG 工作的落地执行。

组织机制方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特别制定了《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治理（ESG）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了结构严谨、权责明确的“董事会-ESG 发展委员会-ESG 工作小组”三层级治理架构，权责分工清晰，共同推动可持续发展与 ESG 战略的实施，为公司的长远发展与竞争优势提供坚实支撑。

行业协同方面：公司通过“学术活动+行业展会”双轮驱动战略深化行业赋能。深度参与国外顶级行业展会、提升中国 CRO 在全球创新网络中的话语权，构建覆盖全球的生物医药学术交流网络。举办各类活动及线上直播，在海外推广维度，聚焦放射性药物代谢研究、小核酸递送系统优化、CGT 产品免疫原性评估及肿瘤疫苗非临床评价等行业前沿热门赛道和技术创新领域，不仅形成覆盖药物研发全周期的知识输出体系，更通过标准化技术方案的推广，助力创新药企了解国际前沿趋势，为加速我国生物医药产业标准化进程注入专业动能。

未来，公司将会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 ESG 实践的要求，督促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开展，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落实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南通市 2025 年度环境信息强制性披露企业名单》，公司子公司益诺思南通被确定为 2025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因当年纳入名单企业无需进行信息强制性披露，后续益诺思南通将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定期在指定系统平台上披露相关环境信息。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提供非临床研究服务为主的综合研发服务（CRO）企业，作为国内最早同时具备 NMPA 的 GLP 认证、OECD 的 GLP 认证、通过美国 FDA 的 GLP 检查的企业之一，与国际标准接轨，具备了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为全球的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及国际申报标准的新药研究服务，业务范围覆盖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药效学、非临床药代动力学、非临床安全性评价、临床生物样本分析、生物标志物与转化研究等领域。作为一家伴随中国创新药行业从萌芽到勃发的企业，始终坚持以思想引领聚人才、以坚守国家战略为驱动，通过思想政治工作赋能企业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的提升。

行业关键指标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作为创新驱动型企业，科技创新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探索创新合作机制，迭代现有平台同步前瞻布局多个核心技术平台。

详细情况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遵循生命科学研究伦理规范，业务服务对象限定于通过资质审核的科研机构 and 制药企业，服务范围仅限于基础医学研究、药物临床试验申报等科研场景。对于个人用户、非学术性研究、非药监审批用途的需求一律不予承接，明确禁止任何涉及人体及动物临床试验的治疗性应用，通过全流程合规管控确保技术成果仅用于合法合规的科研用途。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为切实维护公司信息资产安全，保障公司、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数据权益，公司严格遵循国际与国内信息安全标准，构建了多层次、立体化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在客户数据管理方面，公司全面推行本地化数据存储策略，通过物理隔离与访问控制机制，有效阻断外部网络攻击路径，降低因网络入侵导致的数据泄露风险，确保客户敏感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与可用性。此外，公

司还组建了信息安全应急小组，建立了7×24小时全天候监控与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并实施分级响应预案，可针对数据泄露、勒索软件攻击、DDoS攻击等典型安全事件实现快速研判、精准处置，最大限度降低安全事件对业务连续性的影响。

在实验数据安全保障领域，公司采取“技术加固+管理强化”双轮驱动策略。技术层面，持续升级网络防护架构，部署下一代防火墙、入侵防御系统、数据防泄漏等安全设备，优化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冗余性与容灾能力；管理层面，构建了覆盖信息安全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制度体系，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安全规范管理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恶意代码防范管理》《备份管理制度》《信息系统应急预案细则》等规范性文件，明确信息安全组织架构、岗位权责矩阵、安全操作流程，通过人员安全意识培训、物理环境安防加固、终端准入控制、账户权限生命周期管理、动态访问控制策略、多层级数据备份恢复等具体管控措施，形成了“人防-技防-制防”三位一体的安全防护闭环，有效防范因内部违规操作、外部恶意攻击或自然灾害引发的数据安全事件，为科研活动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65	爱心义卖活动公益助学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3.18	消费帮扶，采购援扶县农产品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上海市文明单位，益诺思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投身慈善事业，将践行慈善、热心公益作为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抓手，先后在扶弱济困、乡村教育、社区建设等公益慈善领域持续投入，广泛传播社会正能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鼓励、引导党员及员工主动担当社会志愿者形象，坚持张江镇区域化同创共建，建立以党员为首的志愿者服务队伍，先后开展三五学雷锋志愿服务、消防演习、献血、文明交通、进博会志愿服务。2025年，益诺思联合医工总院面向“星星的孩子”这一特殊群体发起了爱“星”烘焙志愿服务活动，益诺思10名志愿者与自闭症人群面对面交流互动，以蛋糕为媒介传递爱心。2025年共计组织开展6次志愿服务活动，全体员工投入志愿服务时间总和56小时。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3.80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3.80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发起爱心义卖活动，筹得爱心义卖款项6,596.52元。经张江志愿者协会、浦东新区对口援藏帮扶工作队沟通协调，购买0.65万元科普益智类教学用具捐助西藏自治区金嘎乡小学。全年采购帮扶县农产品13.18万元，一定程度上解决帮扶县农产品滞销难题，以消费帮扶赋能乡村发展。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治理机制，明确权责边界，做到无缝对接，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保护股东及更多潜在投资者利益，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践行“人才是企业宝贵资源”的人才观，围绕“引用育留”全链条、各环节建立完善的招聘、成长、薪酬和福利保障体系，不断优化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招聘管理制度》《职业经理人选聘与管理办法》与《员工行为规范管理细则》等，确保管理体系的与时俱进。同时，公司致力于打造平等、包容、公平公正的职场环境，守护员工安全，使企业和员工同心同向，成为“益”家人。公司秉承同工同酬原则，不断完善和修订各项用工制度和人事管理制度，充分尊重并保障每位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优化其薪酬福利体系，确保员工基本权益得到充分保障的同时，积极拓宽员工沟通途径，倾听员工声音，致力于持续提升员工福利；完善人才梯队培养机制，通过差异化培训项目，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44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3.7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152.966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8.18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构建了从供应商准入、供应商评估、供应商审查、供应商退出的全链路、全生命周期供应商管理体系，以强化供应链管理能力和提升供应链韧性。遵循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确保内部管理机制的有效执行；实施供应商分级管理策略，明确管理重点；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绩效评估和复审，及时发现并防范潜在风险。公司针对不同的采购需求情况，制定了差异化采购策略。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秉承“科学引领、质量唯先、诚信敬业、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依托质量基石确保生存之本，借助创新驱动发展进程，严守安全底线，紧密围绕客户需求，提供高质量产品服务。

在体系建设方面，公司紧随行业热点进行技术升级迭代的同时，持续夯实公司内部管理体系，公司针对内部所有操作/流程，均制定了规范性的相关标准操作规程。在质量风险管理方面，公司以数字化形式呈现并融合 EFC、POC、PONC 质量成本数字化理念，分析公司运营成本与质量的关系，对重点内容进行趋势分析，制定相应流程及策略。

此外，公司也建立了相应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EHS 管理体系，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及 cGMP 要求，采取全面、完善的质量控制措施，从人力资源、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和项目管理等多方面确保准确、专业的高效工作及输出。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益诺思重视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知识产权保护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期刊论文、外部学术会议论文及专利管理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规范知识产权的管理，防范外部侵权风险。

益诺思高度重视并坚决维护客户的知识产权，依托健全的管理体系，建立起严谨而高效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确保每一位客户的创新成果得到充分尊重与保护。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违法违规事件，也未有上述事项引起的诉讼案件发生。

围绕自身核心技术成果，公司开展防侵权检索和专利导航工作，降低自身的侵权风险。同时，公司持续完善专利布局，保护自身知识产权。此外，通过多样化的方式，持续面向全体员工开展知识产权宣教活动，宣传相关法律知识，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益诺思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国有企业党建“根”与“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扎实开展“三会一课”，面向党员、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全体职工分层分类开展常态化思想教育，不断强化党建引领效能，广泛凝聚发展合力。公司高度重视党员培养教育工作，通过理论学习、实地研学和线上培训等多种形式，全面提升党员干部的履职尽责能力，为打造世界一流企业提供思想保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相关情况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公司借助新媒体（线上平台）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 3 次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页面： https://www.innostar.cn/investor
-------------	--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证路演中心”、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上证E互动）、公司网站、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分析师会议、行业策略会以及投资者现场调研接待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积极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络，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提高公司透明度，传递公司价值。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构建信息披露全部流程体系，构建企业向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全面沟通信息的桥梁。2025年，公司严格开展信息披露，确保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保障信息及时公开。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临时股东大会，机构投资者通过现场及线上的方式参与公司相关议案的审议，并履行股东投票表决程序。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工作，在内部管理层面，我们持续强化和完善反舞弊体系，精准识别并聚焦反舞弊的关键领域、环节与内容，同时，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我们不仅制定了严密的《员工行为规范管理细则》及道德规范，明确禁止接受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行为，规范员工在日常工作、销售、采购、项目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行为，树立廉洁、勤勉、守法、敬业的作风，防止损害公司、股东及员工利益的行为发生。同时建立相应的举报渠道，有效降低商业道德风险，营造开放、公平、透明的工作环境。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	备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备注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上海科创投、黄山文旅基金、金港生物、华珍合伙	备注 4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张江生药基地、翱鹏合伙	备注 5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公共技术、浦东新产投	备注 6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 2024 年 9 月 3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先进制造	备注 7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 2024 年 9 月 3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后稳定股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8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 2024 年 9 月 3 日起 3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9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范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避免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备注 1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延长锁定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备注 1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约定期限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1：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并由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生效的《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承诺上市后将严格按照《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备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承诺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则在本承诺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及

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承诺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承诺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公司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4、作为核心技术人员，自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6、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补充承诺：

本人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本承诺人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规则就股份的限售与减持作出的规定。

备注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医工总院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公司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首发前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

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除上述承诺（简称原承诺）外，控股股东医工总院针对首次公开发行申报之日后新增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作出以下补充承诺（一）：

本承诺人在首次公开发行申报后的审核期间新增持有的益诺思0.8245%股份（对应87.1799万股股份）受原承诺约束，本补充承诺未尽事宜，仍按照原承诺执行。

除上述原承诺和补充承诺（一）外，控股股东医工总院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作出以下补充承诺（二）：

本承诺人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业务规则就股份的限售与减持作出的规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和股东国药投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公司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本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4：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上海科创投、黄山文旅基金、金港生物、华珍合伙承诺

1、自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以及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两者中较晚到期的期限为准），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

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5：股东张江生药基地、翱鹏合伙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承诺人在公司上市申报前6个月内通过增资获得的公司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6：股东公共技术、浦东新产投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转让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7：股东先进制造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届时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有新的规定时，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发布实施的意见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备注8：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挂牌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及终止条件

（一）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

（二）终止条件

自公司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
- （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二、具体措施

1、公司回购股份

（1）回购股份条件

当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达成时，公司承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前提下实施股份回购。

（2）公司回购的程序

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方案，并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以及独立董事意见，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股份回购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批准股份回购方案后的3个月内实施股份回购方案。股东大会可授权董事会在明确的情形和授权期限内具体实施经股东大会批准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应当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公司就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将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在本公司就回购公司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回购股份方式、价格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应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4）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出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股份回购方案。

（5）关于约束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

（1）增持股份条件

若公司无法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未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

（2）启动增持股份的程序

若上述第（1）款所述增持股份条件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和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

（3）增持价格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4) 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10%，和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发行人上市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增持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增持方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金额。

(5) 限售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6) 关于约束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停止从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③因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3、有责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1) 增持股份条件

若公司无法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未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或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且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义务，则该等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

(2) 启动增持股份的程序

若上述第(1)款所述增持股份条件发生，有责任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公司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和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10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

(3) 增持价格

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4) 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增持方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出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10%，和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超过上述标准的，上述增持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增持方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金额。

(5) 限售期

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6) 关于约束措施的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③因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除上述承诺外，发行人对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作出以下补充承诺：

公司将要求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在聘任该等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其签署相关承诺。

备注9：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 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提高科研能力，巩固和发挥自身优势，持续加强公司在新药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物试验、生物样本分析业务中的行业领先科研水平，拓展海外市场，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公司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包括：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和公司运营管理机制，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和项目运作方案；积极推进项目流程的改进、技术设备的改造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不断降低损耗；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和资产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4、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尽量缩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实现的时间，从而在未来达产后可以增加股东的分红回报；

5、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所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并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3、承诺积极推动公司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其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4、若本承诺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承诺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5、若上述承诺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接受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的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即期回报的要求；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严格遵守该等制度；

5、承诺在公司设立股权激励计划（如有）时，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并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承诺积极推动公司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其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8、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9、若上述承诺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接受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10：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医工总院、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及国药投资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本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二）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股东先进制造作出承诺如下：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本承诺人的关联方以及本承诺人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所控制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公司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因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而滥用职权和权利，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备注1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即承诺人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但不含公司，下同）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对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性企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对公司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于除竞争性企业以外的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自行或促使其控制的企业不新增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若在通知中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愿意承担因不能履行上述承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5、本承诺函在公司有效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二）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医工总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即承诺人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但不含公司，下同）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对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性企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对公司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于除竞争性企业以外的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自行或促使其控制的企业不新增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若在通知中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愿意承担因不能履行上述承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5、本承诺函在公司有效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三）关于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补充承诺

1、国药集团

(1) 本承诺人将依据集团整体规划及业务板块划分,通过积极发挥对所控制的下属企业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的影响,保证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按照各业务板块的规划保持差异化发展,公司以综合医药研发(CRO)业务作为主营业务,其他企业与公司保持差异化发展。

(2) 本承诺人将要求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通过在股东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积极发挥对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的影响,控制前述企业发展现有业务中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并持续防范前述同行业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利益输送、利益冲突,保持公司的独立性。

(3) 承诺人将通过严格执行下属各层级企业新增投资项目、新增设施的建设工程建设项目的内部审批管理制度,保证下属企业不新增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 若发现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因业务发展可能形成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承诺人届时将依法履行决策程序,在符合国有资产监管、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采用市场化公开、公平、公允的方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竞争业务、委托管理、将竞争业务转让给公司或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妥善解决该等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问题。

2、医工总院

(1) 本承诺人将依据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规划及业务板块划分,保证本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各自聚焦主业,公司以综合医药研发(CRO)业务作为主营业务,其他企业与公司保持差异化发展。

(2) 本承诺人将通过在股东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积极发挥对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的经营决策的影响,控制前述企业发展现有业务中部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并持续防范前述同行业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利益输送、利益冲突,保持公司的独立性。

(3) 承诺人将通过严格执行下属各层级企业新增投资项目、新增设施的建设工程建设项目的内部审批管理制度,保证下属企业不新增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对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 若发现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因业务发展可能形成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承诺人届时将依法履行决策程序,在符合国有资产监管、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采用市场化公开、公平、公允的方式,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竞争业务、委托管理、将竞争业务转让给公司或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妥善解决该等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问题。

备注12:关于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1、控股股东医工总院承诺:

(1) 公司上市当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2) 公司上市第二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3) 公司上市第三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2、公司实际控制人国药集团承诺：

(1) 公司上市当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国药集团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延长锁定期限12个月；

(2) 公司上市第二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国药集团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延长锁定期限12个月；

(3) 公司上市第三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国药集团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延长锁定期限12个月。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国药投资承诺：

(1) 公司上市当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2) 公司上市第二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3) 公司上市第三年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8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盛宇、郜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的“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300,000,000.00	0.60%-1.50%	300,000,000.00	1,498,331,434.41	1,552,593,924.80	245,737,509.61
合计	/	/	/	300,000,000.00	1,498,331,434.41	1,552,593,924.80	245,737,509.61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上海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21/1/1	2025/12/31	-4,543,446.00	市场价	/	否	不适用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上海益诺思	安装工程	/	2021/1/1	2025/12/31	-4,044,957.63	市场价	/	否	不适用
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发展中心	上海益诺思	设备	/	2021/1/1	2025/12/31	-4,028,210.66	市场价	/	否	不适用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15/7/1	2035/6/30	-6,217,425.40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复盛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23/6/1	2026/5/31	-4,252,049.63	市场价	/	否	不适用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深圳益诺思	房屋及建筑物	/	2021/12/1	2025/6/30 至 2025/12/31	-3,877,346.77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深圳益诺思	设备	/	2021/12/1	2025/6/30 至 2025/12/31	-3,445,033.18	市场价	/	是	其他关联人

租赁情况说明

以上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主要租赁事项。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8月29日	671,767,870.24	609,644,941.10	609,644,941.10	0	311,922,424.95	0	51.16	0	44,230,140.00	7.26	0
合计	/	671,767,870.24	609,644,941.10	609,644,941.10	0	311,922,424.95	0	/	/	44,230,140.00	/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79,644,941.10	44,092,554.73	181,784,839.68	37.90	2027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无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人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	生产建设	是	否	130,000,000.00	137,585.27	130,137,585.27	100.11	2025年5月	是	是	不适用	(注4)	/	无	0

股票	平台 扩建 项目																
合计	/	/	/	/	609,644,941.10	44,230,140.00	311,922,424.95	/	/	/	/	/	/	/	/	/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5 年 2 月，“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基本使用完毕，公司已对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予以结项；后续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继续投入项目建设。

注 2：上述表格中“本年投入金额”“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包含手续费支出相关费用。

注 3：“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的“本年度投入金额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得。

注 4：“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已于 2025 年 5 月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尚处于产能爬坡期，本年已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2,030.90 万元。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0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502.2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54.87万元（含不可抵扣增值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4262号）。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截至本报告期末，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在2024年已置换完毕。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10月14日	38,000.00	2024年10月14日	2025年10月14日	29,000.00	否
2025年8月27日	33,000.00	2025年10月14日	2026年10月14日	29,0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2025年10月14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五)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益诺思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益诺思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4,476,841	81.20				-64,191,190	-64,191,190	50,285,651	35.6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0,560,903	57.14				-30,275,252	-30,275,252	50,285,651	35.67
3、其他内资持股	33,912,505	24.05				-33,912,505	-33,912,505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907,054	24.05				-33,907,054	-33,907,054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51	0.00				-5,451	-5,451	0	0.00
4、外资持股	3,433	0.00				-3,433	-3,433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433	0.00				-3,433	-3,433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502,774	18.80				64,191,190	64,191,190	90,693,964	64.33
1、人民币普通股	26,502,774	18.80				64,191,190	64,191,190	90,693,964	64.3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0,979,615	100.00				0	0	140,979,615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解禁，具体如下：

(1) 2025年3月3日，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上市流通总数为1,693,15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1.20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2025-004)。

(2) 2025年9月3日，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上市流通总数为62,498,04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44.33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2025-025)。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41.24	1,741.24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1,525.01	1,525.01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62.6277	662.6277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0.9212	550.9212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84.0546	484.0546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6.7489	466.7489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311.1659	311.1659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海南金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3.3498	93.3498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新时代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332	62.2332	0.00	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9/3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	157.3433	157.3433	0.00	0.00	首次公开发	2025/9/3

合伙)					行战略配售股份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1057	195.1057	0.00	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2025/9/3
网下比例限售部分	169.315	169.315	0.00	0.0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025/3/3
合计	6,419.12	6,419.12	0.00	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9,076,360	20.62	29,076,36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412,396	12.35		无	0	其他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3,223,728	9.38	13,223,728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4,937,970	10,312,171	7.31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223,318	4.41	6,223,318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09,212	3.91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840,546	3.43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67,489	3.31		无	0	国有法人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2,435	4,613,842	3.27		无	0	其他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3,111,659	2.21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412,396		人民币普通股	17,412,396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10,312,171		人民币普通股	10,312,171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09,212		人民币普通股	5,509,212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840,546		人民币普通股	4,840,546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67,489		人民币普通股	4,667,489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613,842		人民币普通股	4,613,842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3,111,659		人民币普通股	3,111,659			

龚飞	1,277,629	人民币普通股	1,277,6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9,171	人民币普通股	1,199,17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五二组合	1,149,182	人民币普通股	1,149,18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国药集团全资子公司； 2、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9,076,360	2028/9/4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
2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3,223,728	2028/9/4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
3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223,318	2028/9/4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
4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62,245	2026/9/3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中国医药集团全资子公司； 2、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注 1：2025 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市前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触发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公司相关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12 个月。

注 2：“延长股份锁定到期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	1,762,245	2026/9/3	0	1,762,245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冯军
成立日期	1985年11月30日
主要经营业务	医工总院主要从事药物新品种新工艺的研发和服务、药学领域研究生培养等领域。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通过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86%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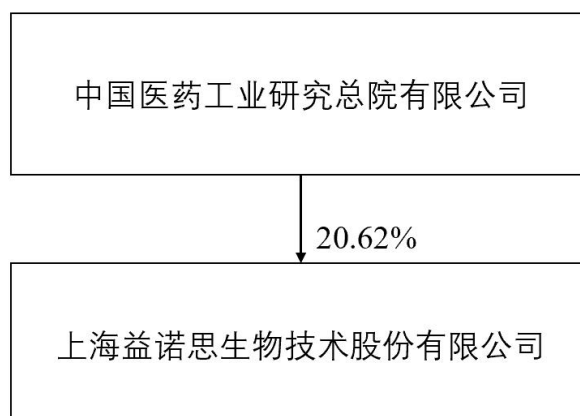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白忠泉			
成立日期	1987年3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药集团是综合性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拥有集科技研发、工业制造、物流分销、零售连锁、医疗健康、工程技术、专业会展、国际经营、金融投资等为一体的大健康全产业链。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	20,728.95	6.64%
	国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7,155.60	50.36%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一致	31,200.00	56.06%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692	1.24%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药现代	23,951.26	17.86%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7,400.56	12.97%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714.22	12.46%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5,309.16	11.4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06.84	1.42%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坛生物	90,250.05	45.64%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6,981.74	3.53%
	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880.24	0.95%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太极集团	15,381.24	27.62%
	重庆市涪陵区希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89.53	2.14%
	重庆太极药用动植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6.73	0.0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股份	41,284.17	54.72%
	国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中药	163,470.56	32.46%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035.00	1.0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九强生物	10,841.85	18.49%
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卫光生物	1,644.30	7.25%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	18,363.02	2.77%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西山科技	194.78	4.28%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环药业	375.21	1.31%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海尔生物	350.07	1.1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健民集团	132.35	0.86%
	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有限公司	中成股份	30.52	0.09%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阳能	1,541.84	0.39%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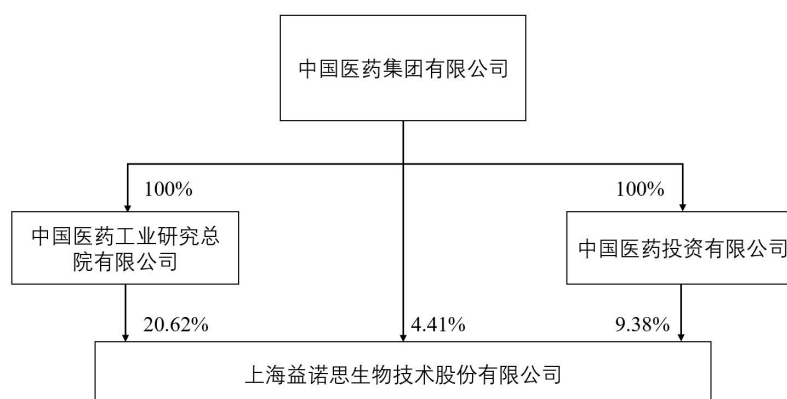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 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常艳	2016/6/15	91310115MA 1K3D6588	1,706.84	企业管理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诺思）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益诺思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益诺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营业收入确定</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34）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注释“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益诺思的营业收入主要为药物临床前研究服务合同收入，益诺思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81,132.52 万元，较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下</p>	<p>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及评价与合同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合同，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益诺思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

<p>降 28.94%。2025 年度药物临床前研究服务合同收入 78,086.79 万元，占益诺思营业收入的 96.25%。</p> <p>营业收入是益诺思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定；</p> <p>3. 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试验专题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分业务类别的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分析性程序；</p> <p>4. 选取样本，检查试验专题价格，复核试验专题价格，评价试验专题价格是否按照合同附件报价单逻辑进行分配履约价格；</p> <p>5. 就报告期合同收入，抽样检查委托方对试验专题总结报告邮件确认记录，复核益诺思收入确认是否符合益诺思的收入确认政策；</p> <p>6. 就报告期合同收入，选取样本，对销售回款进行检查测试、分析回款情况，对当期合同金额、合同收款额、试验专题报告确认情况进行函证，以评价相关营业收入的经济利益流入益诺思的情况；</p> <p>7. 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对相关合同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检查相关邮件确认记录，以评价相关营业收入是否已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二) 存货确认</p>	
<p>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16) 存货”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注释“七、(10) 存货”。</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益诺思存货余额为 46,258.70 万元，较 2024 年末存货余额上升 31.7%，占总资产金额的 14.22%；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余额为 3,212.77 万元，较 2024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余额上升 66.85%。</p> <p>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减值时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真实性、完整性作为财务报表的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测试并评价发行人与存货相关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p> <p>2、获取各类细分业务服务的流程，了解公司料工费核算的管控制度，确认管控制度与细分业务流程相契合；</p> <p>3、获取公司的采购清单、消耗性生物资产饲养情况表，抽样获取采购合同、入库单、验收单及结算单等单据，分析复核各类别存货计价的准确性；</p> <p>4、获取并检查材料出库、外采服务、制造费用分摊的相关单据记录，确认并复核计入成本的完整性和准确性；</p> <p>5、获取并检查发行人员工花名册和薪酬明细表，抽样检查工时记录，复核计入成本的薪酬核算的完整性和准确性；</p> <p>6、取得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结存明细，检查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库龄情况，抽样测试库龄记录准确性，并分析存货余额变动的合理性及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7、获取公司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表，结合合同履约进度、实际材料出库、人工工时填报等情况，分析并复核其计算过程，查验报告期末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余额的合理性和准确性；</p> <p>8、针对原材料及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实地监盘，关注是否账实相符，动物是否存在疫病、伤残等减值迹象情况。</p>

四、 其他信息

益诺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益诺思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预期将在审计报告日后提供给我们。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当我们阅读益诺思 2025 年年度报告后，如果确定其中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准则要求我们与治理层沟通该事项，并考虑我们的法律权利和义务后采取恰当的措施。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益诺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益诺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益诺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

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益诺思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益诺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87,079,213.97	1,369,560,001.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27,544,853.50	11,256,586.06
应收账款	5	218,225,853.31	268,185,952.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	90,386,387.58	61,349,784.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	8,260,477.15	22,738,468.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430,459,313.70	332,017,248.7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	83,847,757.55	80,436,941.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	32,778,426.13	22,476,182.20
流动资产合计		2,178,582,282.89	2,168,021,166.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	451,709,558.95	303,074,465.77
在建工程	22	225,520,747.26	239,016,507.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17,300,870.46	24,485,481.18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	92,205,060.67	185,666,628.15

无形资产	26	103,570,602.84	105,516,416.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	66,801,395.67	70,452,95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25,319,757.37	17,937,23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92,419,555.67	105,369,95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4,847,548.89	1,051,519,642.87
资产总计		3,253,429,831.78	3,219,540,80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500,07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	68,997,564.35	46,817,558.38
预收款项	37	4,011,600.00	4,011,600.00
合同负债	38	456,446,799.24	347,299,441.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	34,891,309.03	38,471,992.40
应交税费	40	1,874,047.00	6,515,043.38
其他应付款	41	132,021,175.08	92,709,539.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11,093,957.27	29,284,455.50
其他流动负债	44	2,855,513.28	2,756,284.49
流动负债合计		712,191,965.25	568,365,987.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	104,590,336.95	201,318,729.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	6,163,949.46	6,392,703.52
递延收益	51	68,467,923.30	41,344,33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222,209.71	249,055,770.49
负债合计		891,414,174.96	817,421,758.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140,979,615.00	140,979,6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	1,695,818,306.14	1,688,285,55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	-336,215.48	59,037.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	33,897,607.68	33,897,60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	453,076,531.22	528,705,869.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3,435,844.56	2,391,927,683.26
少数股东权益		38,579,812.26	10,191,367.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62,015,656.82	2,402,119,050.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53,429,831.78	3,219,540,808.87

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2,839,592.67	1,323,379,899.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548,305.60	7,103,416.12
应收账款	1	127,859,799.48	156,891,708.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376,927.76	28,678,145.55
其他应收款	2	79,595,736.11	121,926,675.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6,050,242.15	137,090,475.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8,014,269.41	69,472,618.7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15,720.19	10,519,373.84
流动资产合计		1,675,700,593.37	1,855,062,314.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446,530,417.16	424,330,417.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205,239.60	61,223,821.03
在建工程		216,258,094.00	97,198,36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2,128.16	1,158,114.22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547,301.49	105,285,828.21
无形资产		101,630,137.13	103,290,483.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4,185.88	1,308,71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34,809.31	12,651,711.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005,713.70	78,884,79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6,888,026.43	885,332,252.81
资产总计		2,662,588,619.80	2,740,394,566.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215,478.39	40,606,484.91
预收款项		4,011,600.00	4,011,600.00
合同负债		235,404,909.14	202,458,162.45
应付职工薪酬		18,789,360.56	23,690,252.18
应交税费		1,114,677.00	5,432,623.09
其他应付款		136,394,531.25	165,103,999.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93,957.27	17,738,279.47
其他流动负债		1,402,450.00	1,403,118.42
流动负债合计		454,426,963.61	460,444,520.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590,336.95	115,634,171.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61,301.54	2,731,774.28
递延收益		57,536,039.66	27,720,72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387,678.15	146,086,673.82
负债合计		619,814,641.76	606,531,194.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979,615.00	140,979,6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8,774,738.01	1,700,485,010.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97,607.68	33,897,607.68
未分配利润		159,122,017.35	258,501,139.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2,773,978.04	2,133,863,37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62,588,619.80	2,740,394,566.99

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1,325,228.37	1,141,669,402.29
其中：营业收入	61	811,325,228.37	1,141,669,402.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3,219,437.88	961,524,598.63
其中：营业成本	61	600,734,260.37	757,879,296.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	1,883,699.26	1,842,943.39
销售费用	63	31,860,692.82	27,689,984.56
管理费用	64	121,457,475.74	124,131,450.94
研发费用	65	45,784,168.50	60,532,495.25
财务费用	66	-8,500,858.81	-10,551,571.83
其中：利息费用		8,540,332.32	11,671,178.12
利息收入		17,096,794.27	21,524,015.76
加：其他收益	67	13,269,836.70	23,507,719.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4,232,820.13	-2,498,597.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61,226,967.60	-42,091,743.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21,197,950.94	-386.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86,209.60	159,061,795.39
加：营业外收入	74	187,484.77	109,168.41
减：营业外支出	75	3,600,054.69	357,774.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98,779.52	158,813,189.12
减：所得税费用	76	-5,814,388.70	22,262,92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4,390.82	136,550,261.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84,390.82	136,550,261.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15,861.65	147,775,836.4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31,470.83	-11,225,574.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	-395,253.45	59,037.9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5,253.45	59,037.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5,253.45	59,037.9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79,644.27	136,609,299.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11,115.10	147,834,874.4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31,470.83	-11,225,574.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2	1.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2	1.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常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538,764,740.64	855,409,039.28
减：营业成本	4	442,301,330.17	660,845,746.43
税金及附加		340,768.82	586,815.83
销售费用		29,179,468.93	24,065,998.50
管理费用		63,509,555.47	77,637,740.11
研发费用		21,879,870.61	29,731,434.17
财务费用		-8,722,676.74	-11,499,482.25
其中：利息费用		6,191,514.02	6,976,431.54
利息收入		14,962,278.81	17,761,463.25
加：其他收益		8,916,440.00	13,126,377.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31,984.14	168,413.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435,302.47	-18,034,321.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484.45	-386.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621,938.78	69,300,869.15
加：营业外收入		47,782.96	107,168.41
减：营业外支出		189,986.10	60,082.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764,141.92	69,347,954.83
减：所得税费用		-10,498,496.59	9,120,618.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65,645.33	60,227,336.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65,645.33	60,227,336.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265,645.33	60,227,336.7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1

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4,631,726.04	848,923,768.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849.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61,219,081.95	49,349,66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6,415,657.28	898,273,43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8,941,232.65	569,577,430.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451,741.04	307,078,26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89,403.18	26,754,48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96,164,575.23	91,463,71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5,046,952.10	994,873,88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68,705.18	-96,600,45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340,138.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1,842,596.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182,735.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940,678.22	287,547,006.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340,138.8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63,662,252.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280,817.11	351,209,259.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98,081.29	-351,209,259.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	627,744,415.2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0,000.00	628,244,415.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117,810.13	228,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24,141,805.58	23,182,40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59,615.71	31,410,40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59,615.71	596,834,00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2,725.78	17,952.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361,717.60	149,042,247.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267,748.72	1,158,225,501.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3,906,031.12	1,307,267,748.72

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4,007,383.22	664,261,386.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69,088.21	38,536,13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776,471.43	702,797,52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844,807.26	512,563,322.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735,542.32	163,895,542.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55,090.12	9,486,120.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19,410.13	56,502,31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054,849.83	742,447,29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21,621.60	-39,649,77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340,138.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3,261.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323,400.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311,154.06	132,571,915.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740,138.89	154,327,268.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676.24	74,929,42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815,969.19	361,828,60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92,568.41	-361,828,60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7,744,415.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23,787.34	1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223,787.34	807,744,415.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113,476.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879,671.03	57,182,189.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93,147.83	57,182,18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69,360.49	750,562,225.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540,307.30	349,083,84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1,087,647.12	912,003,804.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547,339.82	1,261,087,647.12

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979,615.00				1,688,285,552.94		59,037.97		33,897,607.68		528,705,869.67		2,391,927,683.26	10,191,367.32	2,402,119,05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979,615.00				1,688,285,552.94		59,037.97		33,897,607.68		528,705,869.67		2,391,927,683.26	10,191,367.32	2,402,119,05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32,753.20		-395,253.45				-75,629,338.45		-68,491,838.70	28,388,444.94	-40,103,39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5,253.45				-30,515,861.65		-30,911,115.10	20,031,470.83	-10,879,64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32,753.20								7,532,753.20	8,356,974.11	15,889,727.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89,727.31								8,289,727.31		8,289,727.31
4. 其他					-756,974.11								-756,974.11	8,356,974.11	7,600,000.00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合收益	项储备		风险准备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734,711.00				1,097,508,217.57				27,874,874.01		386,952,766.88		1,618,070,569.46	21,416,942.24	1,639,487,51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734,711.00				1,097,508,217.57				27,874,874.01		386,952,766.88		1,618,070,569.46	21,416,942.24	1,639,487,51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44,904.00				590,777,335.37		59,037.97		6,022,733.67		141,753,102.79		773,857,113.80	11,225,574.92	762,631,53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037.97				147,775,836.46		147,834,874.43	11,225,574.92	136,609,299.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44,904.00				590,777,335.37								626,022,239.37		626,022,239.3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244,904.00				574,400,037.10								609,644,941.10		609,644,941.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77,298.27								16,377,298.27		16,377,298.2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22,733.67		-6,022,733.67				
1．提取盈余公积									6,022,733.67		-6,022,733.6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979,615.00				1,688,285,552.94		59,037.97		33,897,607.68		528,705,869.67		2,391,927,683.26	10,191,367.32	2,402,119,050.58

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979,615.00				1,700,485,010.70				33,897,607.68	258,501,139.48	2,133,863,37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979,615.00				1,700,485,010.70				33,897,607.68	258,501,139.48	2,133,863,372.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8,289,727.31					-99,379,122.13	-91,089,394.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265,645.33	-54,265,645.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8,289,727.31						8,289,727.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8,289,727.31						8,289,727.3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113,476.80	-45,113,47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5,113,476.80	-45,113,476.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979,615.00				1,708,774,738.01				33,897,607.68	159,122,017.35	2,042,773,978.0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734,711.00				1,109,707,675.33				27,874,874.01	204,296,536.45	1,447,613,79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734,711.00				1,109,707,675.33				27,874,874.01	204,296,536.45	1,447,613,796.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35,244,904.00				590,777,335.37				6,022,733.67	54,204,603.03	686,249,576.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227,336.70	60,227,336.70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35,244,904.00				590,777,335.37						626,022,239.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35,244,904.00				574,400,037.10						609,644,941.10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77,298.27						16,377,298.2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022,733.67	-6,022,733.67		
1. 提取盈余公积								6,022,733.67	-6,022,733.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979,615.00				1,700,485,010.70			33,897,607.68	258,501,139.48		2,133,863,372.86

公司负责人：常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红会计机构负责人：姚方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公司和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5名股东于2017年9月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5,000万股。

本公司经数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截至2024年7月末，股本总数变更为105,734,711股，注册资本为105,734,711.00元。2024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62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44,904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5,244,904.00元，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140,979,615股，注册资本为140,979,615.00元。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106室。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提供生物医药非临床研究服务为主的综合研发服务（CRO）企业，公司作为国内最早同时具备NMPA的GLP认证、OECD的GLP认证、通过美国FDA的GLP检查的企业之一，与国际标准接轨，具备了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服务能力，为全球的医药企业和科研机构提供全方位的符合国内国际申报标准的一站式新药研发服务。业务涵盖药物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研究以及临床检测与转化研究三大板块，其中非临床研究板块具体包括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为公司核心业务。

3、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最终母公司（集团总部）为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4.生物资产”、“五、3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美国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InnoAllianceInc.）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其他应收款	余额600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余额300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或实际支出1,000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	余额600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预收款项	余额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绝对值其中一项占公司合并报表对应项目 $\geq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应收账款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信用期及账龄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信用期及账龄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信用期及账龄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试验专题成本）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详见本附注“五、24、生物资产”）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及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

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4	12.0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4	12.00~12.1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	12.13~19.40
器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自有房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

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养殖的猕猴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

（3）生物资产的计量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领用投入试验或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领用投入试验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使用寿命确定为12年，即猕猴按照其转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时的年龄至12岁之间的年限确定为摊销年限，残值率为零。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改变折旧方法。

(5)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8.75~50年	年限摊销法	0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及域名	5年	年限摊销法	0	使用寿命
专利权	10年	年限摊销法	0	经济寿命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②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业务涵盖药物早期成药性评价、非临床研究以及临床检测与转化研究三大板块，其中非临床研究板块具体包括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研究、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

A.本公司主要对外提供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公司与客户所签订的受托服务合同中，由一个或若干个专项试验（简称“专题”）组成，每个专题均包含相应的任务、目标以及金额。公司将明确区分的服务承诺（专题）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即各专题的任务不同，各专题间不存在相互交叉，相互独立。每个专题完成后，需向客户出具该专题的总结报告。公司按照专题出具正式的总结报告并通过邮件交付给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公司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非临床药效学研究、临床研究的方法建立和方法验证、创新药早期成药性评价均与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服务收入确认方法一致。

B.对于本公司提供的临床样本检测服务，统计已完成的样本检测量，根据当期累计完成的检测量和检测价格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减去上期已确认的营业收入得出当期的营业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

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2025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22.5%~29.8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益诺思”）	15
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益诺思”）	25
深圳市益诺思生物医药安全评价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益诺思”）	25
美国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InnoAllianceInc.）（以下简称“美国益诺思”）	22.5~29.84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上海益诺思于2023年11月15日经复审取得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2296，有效期2023年11月15日至2026年11月15日），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缴纳。

(2) 南通益诺思于2023年12月13日经复审取得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19093，有效期2023年12月13日至2026年12月13日），南通益诺思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缴纳。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上海益诺思、南通益诺思及深圳益诺思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符合规定条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上海益诺思、深圳益诺思部分技术开发合同符合备案条件进行了备案，相应享受了免征增值税政策。

(5) 美国益诺思位于美国加州，须缴纳联邦企业所得税及州所得税，加州企业所得税采用渐进税率结构，税率随着企业所得增加而递增。截至2025年12月31日，联邦企业所得税率为21%，加州企业所得税的税率范围从1.5%到8.84%不等。具体税率取决于企业的应税所得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196.46	29,466.46
银行存款	979,019,255.05	1,007,238,282.26
其他货币资金	62,292,252.85	62,292,252.8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45,737,509.61	300,000,000.00
合计	1,287,079,213.97	1,369,560,001.5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118,203.58	18,315,956.08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注）	62,292,252.85	62,292,252.85

冻结资金	880,930.00	
合计	63,173,182.85	62,292,252.85

注：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开立的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6,229.225 万元的付款保函。

上述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已作剔除。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544,853.50	11,256,586.06
合计	27,544,853.50	11,256,586.0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44,853.50	100.00			27,544,853.50	11,256,586.06	100.00			11,256,586.06
其中：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7,544,853.50	100.00			27,544,853.50	11,256,586.06	100.00			11,256,586.06
合计	27,544,853.50	/		/	27,544,853.50	11,256,586.06	/		/	11,256,586.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7,544,853.50		
合计	27,544,853.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3,217,142.56	254,492,480.16
1至2年	19,825,970.54	22,773,441.35
2至3年	8,558,814.70	1,953,300.00
3年以上	1,837,000.00	23,200.00
小计	233,438,927.80	279,242,421.51
减：坏账准备	15,213,074.49	11,056,469.02
合计	218,225,853.31	268,185,952.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45,843.40	3.49	5,771,427.30	70.85	2,374,416.10	23,200.00	0.01	23,2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293,084.40	96.51	9,441,647.19	4.19	215,851,437.21	279,219,221.51	99.99	11,033,269.02	3.95	268,185,952.49
其中：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225,293,084.40	96.51	9,441,647.19	4.19	215,851,437.21	279,219,221.51	99.99	11,033,269.02	3.95	268,185,952.49
合计	233,438,927.80	/	15,213,074.49	/	218,225,853.31	279,242,421.51	/	11,056,469.02	/	268,185,952.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131,036.00	2,891,725.20	7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二	1,047,300.00	1,047,3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三	23,200.00	23,2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四	330,508.00	99,152.40	3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五	626,300.00	626,3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六	155,499.40	77,749.70	5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七	1,652,000.00	826,000.00	5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八	180,000.00	180,0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大
合计	8,145,843.40	5,771,427.30	70.8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98,390,790.43	983,907.89	1.00

信用期满至1年以内	100,277,616.13	5,013,880.83	5.00
1至2年	19,296,171.14	1,929,617.13	10.00
2至3年	7,166,706.70	1,433,341.34	20.00
3年以上	161,800.00	80,900.00	50.00
合计	225,293,084.40	9,441,647.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056,469.02	4,156,605.47				15,213,074.49
合计	11,056,469.02	4,156,605.47				15,213,074.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621,400.00	179,655.57	14,801,055.57	4.57	203,788.78
第二名	11,378,300.00	2,750,579.68	14,128,879.68	4.37	282,151.98
第三名	10,436,693.40	2,523,454.48	12,960,147.88	4.01	648,007.39
第四名	11,641,050.00	770,427.04	12,411,477.04	3.84	182,202.15
第五名	7,421,730.90	3,120,587.83	10,542,318.73	3.25	550,198.49
合计	55,499,174.30	9,344,704.60	64,843,878.90	20.04	1,866,348.79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64,843,878.90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0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866,348.7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90,070,581.22	6,222,823.67	83,847,757.55	86,387,194.79	5,950,252.88	80,436,941.91
合计	90,070,581.22	6,222,823.67	83,847,757.55	86,387,194.79	5,950,252.88	80,436,941.9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1,013.16	2.19	810,379.33	41.11	1,160,633.8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099,568.06	97.81	5,412,444.34	6.14	82,687,123.72	86,387,194.79	100.00	5,950,252.88	6.89	80,436,941.91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合同资产	88,099,568.06	97.81	5,412,444.34	6.14	82,687,123.72	86,387,194.79	100.00	5,950,252.88	6.89	80,436,941.91
合计	90,070,581.22	/	6,222,823.67	/	83,847,757.55	86,387,194.79	/	5,950,252.88	/	80,436,941.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71,261.60	119,883.12	7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二	205,513.65	205,513.65	10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三	1,560,681.96	468,204.59	3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四	33,555.95	16,777.97	50.00	回收风险较大
合计	1,971,013.16	810,379.33	41.1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0,010,936.65	3,999,643.10	5.00
1至2年	3,782,764.30	378,276.43	10.00
2至3年	3,728,029.15	745,605.83	20.00
3-4年	577,837.96	288,918.98	50.00
合计	88,099,568.06	5,412,444.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坏账组合计提的合同资产	5,950,252.88	272,570.79				6,222,823.67	
合计	5,950,252.88	272,570.79				6,222,823.6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256,204.38	54.50	60,707,130.83	98.95
1至2年	41,104,983.90	45.48	555,401.28	0.91
2至3年	4,239.99		21,755.60	0.04
3年以上	20,959.31	0.02	65,496.94	0.10
合计	90,386,387.58	100.00	61,349,784.6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为41,000,000.00元，主要为预付供应商实验用猴采购款，因未交付货物，该款项尚未结算。

截至2026年4月28日，上述款项已通过退款及抵扣技术服务费的方式完成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9,579,100.00	43.79
第二名	27,216,000.00	30.11
第三名	6,500,000.00	7.19
第四名	6,250,000.00	6.91
第五名	5,000,000.00	5.54
合计	84,545,100.00	93.54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84,545,100.0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3.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60,477.15	22,738,468.41
合计	8,260,477.15	22,738,46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520,262.46	7,905,786.84
1至2年	1,474,327.98	12,159,584.55
2至3年	94,550.00	252,625.65
3年以上		
3至4年	47,200.00	349,207.70
4至5年	134,687.70	54,040.00
5年以上	2,365,303.55	2,316,863.55
小计	8,636,331.69	23,038,108.29
减：坏账准备	375,854.54	299,639.88
合计	8,260,477.15	22,738,468.4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623,067.79	18,898,813.18
应收代垫、暂付款	1,974,426.13	3,977,495.11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8,837.77	161,800.00
合计	8,636,331.69	23,038,108.2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26,735.88		72,904.00	299,639.8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07.59	2,807.59		
--转入第三阶段		-14,037.94	14,037.9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3,007.56	18,405.35	200,816.87	76,214.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0,920.73	7,175.00	287,758.81	375,854.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9,639.88	76,214.66				375,854.54
合计	299,639.88	76,214.66				375,854.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CDP GROUP (HONGKONG) LIMITED	1,856,854.97	21.50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18,568.55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1,446,768.75	16.75	押金、保证金	5年以上	14,467.69
上海复盛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34,282.80	8.50	押金、保证金	5年以上	7,342.83
山东新时代药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4.05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3,500.00
San Jose bioCube IV, LLC	280,758.81	3.25	押金、保证金	1-2年	280,758.81
合计	4,668,665.33	54.05	/	/	324,637.8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046,646.48	1,203,003.93	74,843,642.55	46,003,393.45	161,564.00	45,841,829.45
周转材料	690,564.13		690,564.13	803,112.38		803,112.38
消耗性生物资产	49,007,059.89	2,050,907.36	46,956,152.53	49,285,908.17	1,103,912.90	48,181,995.27
合同履约成本	335,832,738.07	28,725,962.17	307,106,775.90	255,179,792.33	17,989,480.72	237,190,311.61
发出商品	1,009,963.39	147,784.80	862,178.59			
合计	462,586,971.96	32,127,658.26	430,459,313.70	351,272,206.33	19,254,957.62	332,017,248.7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1,564.00	1,041,439.93				1,203,003.9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03,912.90	2,878,315.00		1,931,320.54		2,050,907.36
合同履约成本	17,989,480.72	56,686,109.42		45,949,627.97		28,725,962.17
发出商品		147,784.80				147,784.80
合计	19,254,957.62	60,753,649.15		47,880,948.51		32,127,658.2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主要系上期计提存货跌价的未完工专题成本已在本期实现销售所致。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3,309,297.81	1,289,609.08	32,019,688.73	22,067,649.87		22,067,649.87

合同取得成本				408,532.33		408,532.33
预缴企业所得税	758,737.40		758,737.40			
合计	34,068,035.21	1,289,609.08	32,778,426.13	22,476,182.20		22,476,182.20

其他说明

与合同取得成本有关的资产相关的信息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摊销方法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佣金支出	408,532.33	472,018.54	880,550.87				按履约进度摊销
合计	408,532.33	472,018.54	880,550.87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1,709,558.95	303,074,465.7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1,709,558.95	303,074,465.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器具家具	自有房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160,584.59	355,055,699.46	1,273,760.34	21,047,497.41	2,359,858.84	31,424,564.73	483,321,965.37
2.本期增加金额	59,143,605.78	70,498,917.63	64,336.29	2,791,098.47	901,942.20	69,348,113.09	202,748,013.46
(1) 购置		53,388,380.49	64,336.29	2,791,098.47	901,942.20		57,145,757.45
(2) 在建工程转入	59,143,605.78	17,110,537.14				69,348,113.09	145,602,256.01
3.本期减少金额				3,148.90	10,065.24		13,214.14
(1) 处置或报废				3,148.90	10,065.24		13,214.14
4.期末余额	131,304,190.37	425,554,617.09	1,338,096.63	23,835,446.98	3,251,735.80	100,772,677.82	686,056,764.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36,186.96	160,822,477.05	1,006,254.92	13,015,988.59	2,066,592.08		180,247,499.60
2.本期增加金额	3,445,241.09	43,237,957.40	136,872.13	2,976,242.98	173,424.31	3,565,873.59	53,535,611.50
(1) 计提	3,445,241.09	43,237,957.40	136,872.13	2,976,242.98	173,424.31	3,565,873.59	53,535,611.50
3.本期减少金额				50.91	162.72		213.63
(1) 处置或报废				50.91	162.72		213.63
4.期末余额	6,781,428.05	204,060,434.45	1,143,127.05	15,992,180.66	2,239,853.67	3,565,873.59	233,782,897.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44,747.18		118,752.91	808.18		564,308.27
(1) 计提		444,747.18		118,752.91	808.18		564,308.2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44,747.18		118,752.91	808.18		564,308.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522,762.32	221,049,435.46	194,969.58	7,724,513.41	1,011,073.95	97,206,804.23	451,709,558.95
2.期初账面价值	68,824,397.63	194,233,222.41	267,505.42	8,031,508.82	293,266.76	31,424,564.73	303,074,465.7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86,220,806.30	园区产证尚未办理
黄山益诺思养殖场房产	1,284,053.56	尚未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5,520,747.26	239,016,507.57
工程物资		
合计	225,520,747.26	239,016,50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建设工程	216,258,094.00		216,258,094.00	97,198,360.95		97,198,360.95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141,783,143.37		141,783,143.37
新建综合楼项目	9,262,653.26		9,262,653.26	35,003.25		35,003.25
合计	225,520,747.26		225,520,747.26	239,016,507.57		239,016,507.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建设工程	690,698,000.00	97,198,360.95	119,059,733.05			216,258,094.00	31.31	31.31%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252,991,700.00	141,783,143.37	3,825,337.42	145,602,256.01	6,224.78		87.46	10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新建综合楼项目	11,877,200.00	35,003.25	9,227,650.01			9,262,653.26	77.99	77.99%				自有资金
合计		239,016,507.57	132,112,720.48	145,602,256.01	6,224.78	225,520,747.2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实验动物养殖业		合计
	恒河猴	食蟹猴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845,551.71	438,646.32	48,284,198.03
2.本期增加金额	1,028,471.59		1,028,471.59
(1)培育成本	367,964.34		367,964.34
(2)消耗性生物资产转入	660,507.25		660,507.25
3.本期减少金额	4,012,475.71		4,012,475.71
(1)死亡	2,025,885.29		2,025,885.29
(2)转消耗性生物资产	1,986,590.42		1,986,590.42
4.期末余额	44,861,547.59	438,646.32	45,300,193.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798,716.85		23,798,716.85
2.本期增加金额	5,997,725.37	76,963.93	6,074,689.30
(1)计提	5,997,725.37	76,963.93	6,074,689.30
3.本期减少金额	1,874,082.70		1,874,082.70
(1)死亡	1,414,340.16		1,414,340.16
(2)转消耗性生物资产	459,742.54		459,742.54
4.期末余额	27,922,359.52	76,963.93	27,999,323.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939,188.07	361,682.39	17,300,870.46
2.期初账面价值	24,046,834.86	438,646.32	24,485,481.18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6,281,549.14	99,106,879.45	5,243,600.00	300,632,028.5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67,537,404.12	60,337,575.87		127,874,979.99
—处置	67,537,404.12	60,337,575.87		127,874,979.99
4.期末余额	128,744,145.02	38,769,303.58	5,243,600.00	172,757,048.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3,899,363.02	40,621,340.72	444,696.70	114,965,400.44
2.本期增加金额	17,881,827.49	6,533,102.62	141,144.12	24,556,074.23
（1）计提	17,881,827.49	6,533,102.62	141,144.12	24,556,074.23
3.本期减少金额	21,019,994.16	37,949,492.58		58,969,486.74
（1）处置	21,019,994.16	37,949,492.58		58,969,486.74
4.期末余额	70,761,196.35	9,204,950.76	585,840.82	80,551,987.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982,948.67	29,564,352.82	4,657,759.18	92,205,060.67
2.期初账面价值	122,382,186.12	58,485,538.73	4,798,903.30	185,666,628.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专利权	软件及域名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603.77	20,053,165.69	102,749,785.71	122,859,555.17

2.本期增加金额		3,344,588.21		3,344,588.21
(1) 购置		3,344,588.21		3,344,588.2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6,603.77	23,397,753.90	102,749,785.71	126,204,143.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773.70	13,671,265.53	3,643,099.73	17,343,138.96
2.本期增加金额	5,660.40	3,223,594.66	2,061,146.52	5,290,401.58
(1) 计提	5,660.40	3,223,594.66	2,061,146.52	5,290,401.5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4,434.10	16,894,860.19	5,704,246.25	22,633,540.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69.67	6,502,893.71	97,045,539.46	103,570,602.84
2.期初账面价值	27,830.07	6,381,900.16	99,106,685.98	105,516,416.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0,452,954.90	4,827,212.20	6,559,563.39	1,919,208.04	66,801,395.67
合计	70,452,954.90	4,827,212.20	6,559,563.39	1,919,208.04	66,801,395.67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差异	115,684,294.22	17,352,644.12	133,372,451.23	20,005,867.67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6,385,403.73	9,957,810.56	38,160,211.97	5,724,031.79
资产减值准备	48,137,068.97	7,220,560.32	30,462,227.29	4,569,334.09
折旧或摊销差	14,492,917.01	2,173,937.55	9,396,702.31	1,409,505.35
预计负债	6,163,949.46	924,592.42	3,740,110.94	561,016.64
预提费用	4,756,805.76	713,520.87	12,803,775.58	1,920,566.34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6,582,454.72	987,368.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17,972.93	107,695.94	2,851,811.36	722,358.01
合计	262,920,866.80	39,438,129.99	230,787,290.68	34,912,679.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租赁准则下的纳税差异	87,547,301.49	13,132,095.22	105,285,828.21	15,792,874.23
折旧或摊销差	6,575,182.67	986,277.40	7,883,781.94	1,182,567.29
合计	94,122,484.16	14,118,372.62	113,169,610.15	16,975,441.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18,372.62	25,319,757.37	16,975,441.52	17,937,238.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18,372.62		16,975,441.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619,539.82	34,102,143.26
可抵扣亏损	102,873,412.46	75,503,456.05
合计	113,492,952.28	109,605,599.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至2029年到期	3,925,681.20	4,852,531.21	
2030年至2034年到期	70,667,903.34	67,207,246.40	
2035年及以后到期	28,279,827.92	3,443,678.44	
合计	102,873,412.46	75,503,456.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等款项	10,044,555.67		10,044,555.67	57,869,950.72		57,869,950.72
预付食蟹猴采购款	82,375,000.00		82,375,000.00	47,500,000.00		47,500,000.00
合计	92,419,555.67		92,419,555.67	105,369,950.72		105,369,950.7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173,182.85	63,173,182.85	保证金/冻结资金	保函保证金/冻结资金	62,292,252.85	62,292,252.85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合计	63,173,182.85	63,173,182.85	/	/	62,292,252.85	62,292,252.8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72.22
合计		500,072.2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8,265,433.24	44,451,899.21
1-2年	296,236.09	1,179,359.53

2-3 年	98,909.80	738,028.25
3 年及以上	336,985.22	448,271.39
合计	68,997,564.35	46,817,558.3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合同履约义务款项	4,011,600.00	4,011,600.00
合计	4,011,600.00	4,011,6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合同款	456,446,799.24	347,299,441.94
合计	456,446,799.24	347,299,441.9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项目合同款	109,147,357.30	主要系预收款项增加。
合计	109,147,357.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317,896.22	250,328,497.41	255,587,384.43	33,059,009.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865.85	30,210,980.83	30,196,032.01	102,814.67
三、辞退福利	66,230.33	7,059,630.88	5,396,376.05	1,729,485.16
合计	38,471,992.40	287,599,109.12	291,179,792.49	34,891,309.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691,990.57	209,025,705.33	215,298,372.33	29,419,323.57
二、职工福利费		3,227,765.74	3,227,765.74	
三、社会保险费	47,926.96	16,373,629.97	16,364,229.95	57,326.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926.96	15,767,899.93	15,759,746.11	56,080.78
工伤保险费		568,127.74	566,881.54	1,246.20
生育保险费		37,602.30	37,602.30	
四、住房公积金		17,836,696.66	17,836,696.6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77,978.69	3,864,699.71	2,860,319.75	3,582,358.65
合计	38,317,896.22	250,328,497.41	255,587,384.43	33,059,009.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5,203.20	28,616,737.40	28,602,241.56	99,699.04
2、失业保险费	2,662.65	916,704.74	916,251.76	3,115.63
3、企业年金缴费		677,538.69	677,538.69	
合计	87,865.85	30,210,980.83	30,196,032.01	102,814.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122,897.15
个人所得税	1,230,506.74	876,224.68
印花税	226,334.61	302,177.23
房产税	396,979.32	193,517.94
土地使用税	20,226.33	20,226.38
合计	1,874,047.00	6,515,043.3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2,021,175.08	92,709,539.49
合计	132,021,175.08	92,709,539.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45,000.00	687,787.45
垫款、借款及往来款	4,811,551.00	4,731,530.59
应付非流动资产购建款	76,307,985.75	50,395,249.66
预提费用	50,756,638.33	36,894,971.79
合计	132,021,175.08	92,709,539.4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42,412,282.65	尚未偿还
上海开纯洁净室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4,981,107.64	尚未达到付款节点
合计	67,393,390.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093,957.27	29,284,455.50
合计	11,093,957.27	29,284,455.50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2,855,513.28	2,756,284.49
合计	2,855,513.28	2,756,284.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45,694,017.52	285,194,546.9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009,723.30	54,591,362.32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093,957.27	29,284,455.50
合计	104,590,336.95	201,318,729.10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合同预计损失	6,163,949.46	6,392,703.52	预计亏损大于期末存货结存金额
合计	6,163,949.46	6,392,703.5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假设按照合同签订的专题试验价格结算，预计总成本为已发生合同履行成本以及正常完成专题试验后续工作所需消耗的工时、技术服务费及材料成本总和，费率基于历史费率、基于过往价格估算的外采技术服务费及账面结存材料价格。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5,317,637.87	35,990,000.00	6,661,055.48	64,646,582.39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6,026,700.00	2,570,318.00	4,775,677.09	3,821,340.91	
合计	41,344,337.87	38,560,318.00	11,436,732.57	68,467,923.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0,979,615.00						140,979,615.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1）	1,597,216,804.01		756,974.11	1,596,459,829.90
其他资本公积（注2）	91,068,748.93	8,289,727.31		99,358,476.24
合计	1,688,285,552.94	8,289,727.31	756,974.11	1,695,818,306.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25年公司以现金出资3,240万元，认缴子公司黄山益诺思3,239.66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出资额与本公司在增资时按持股比例计算持有黄山益诺思净资产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2：公司实施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2025年度其他资本公积828.97万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	----	--------	----

	余额	本期所 得税 前 发生额	减：前 期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当 期 转 入 损 益	减：前 期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当 期 转 入 留 存 收 益	减：所 得 税 费 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余额
一、不 能重 分 类 进 损 益 的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二、将 重 分 类 进 损 益 的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59,037.97	-395,253.45				-395,253.45		-336,215.48
其中： 外 币 财 务 报 表 折 算 差 额	59,037.97	-395,253.45				-395,253.45		-336,215.48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59,037.97	-395,253.45				-395,253.45		-336,215.4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897,607.68			33,897,607.68
合计	33,897,607.68			33,897,607.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8,705,869.67	386,952,766.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8,705,869.67	386,952,766.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15,861.65	147,775,836.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22,733.67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113,476.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3,076,531.22	528,705,869.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0,519,925.14	600,508,368.23	1,140,683,560.86	757,803,072.31
其他业务	805,303.23	225,892.14	985,841.43	76,224.01
合计	811,325,228.37	600,734,260.37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非临床	780,867,854.83	579,047,760.92	1,089,395,105.58	728,136,808.51

临床	27,692,820.31	20,030,331.66	46,938,455.28	28,008,702.06
其他	2,764,553.23	1,656,167.79	5,335,841.43	1,733,785.75
合计	811,325,228.37	600,734,260.37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90,911,534.65	587,778,956.92	1,103,791,336.08	738,837,392.1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0,413,693.72	12,955,303.45	37,878,066.21	19,041,904.21
合计	811,325,228.37	600,734,260.37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761,517,089.11	571,473,937.29	1,117,122,607.44	743,955,091.47
境外	49,808,139.26	29,260,323.08	24,546,794.85	13,924,204.85
合计	811,325,228.37	600,734,260.37	1,141,669,402.29	757,879,296.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履约义务所对应的交易价格金额为含税 12.48 亿元，预计将于未来 3 年内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248,814.95	774,071.73
印花税	547,619.89	982,361.01
土地使用税	80,905.43	80,905.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7.15
教育费附加		497.15
其他	6,358.99	4,610.87

合计	1,883,699.26	1,842,943.39
----	--------------	--------------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及附加	26,412,260.87	21,540,172.28
差旅费	1,193,722.70	735,807.46
市场开发费	880,550.87	62,797.20
业务招待费	765,187.76	808,789.72
折旧摊销费	710,055.82	682,386.66
广告及宣传展览费	619,907.34	1,139,439.08
股份支付费用	245,159.60	1,105,694.42
交通、快递费	170,100.99	156,298.63
办公费	109,008.28	248,797.31
其他	754,738.59	1,209,801.80
合计	31,860,692.82	27,689,984.56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及附加	54,024,826.13	57,531,324.68
折旧摊销费	14,296,046.94	10,078,949.19
修理费	10,565,388.36	9,151,889.44
生物资产支出	7,529,798.56	6,820,791.60
模拟实验支出	4,720,608.65	
中介机构费	4,264,692.96	5,099,007.40
危废物处理费	4,215,564.57	3,886,200.31
股份支付费用	3,090,096.35	11,301,654.10

办公费	1,564,154.95	2,857,942.47
能源费	2,864,756.54	2,273,691.11
劳务费	2,442,438.35	2,152,355.98
差旅费	1,202,458.36	1,319,659.95
交通、快递费	1,234,710.33	1,547,230.23
咨询费	1,116,037.90	4,377,084.20
业务招待费	559,034.20	928,282.77
租赁费	506,124.90	395,036.25
会务费	666,593.42	303,753.91
其他	6,594,144.27	4,106,597.35
合计	121,457,475.74	124,131,450.94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7,186,423.48	32,323,310.63
材料与能源费	10,447,708.93	17,119,213.69
折旧与摊销	2,191,880.98	3,011,181.02
委托研发费	2,158,128.44	3,373,009.85
租赁费	1,021,493.13	2,217,634.03
股份支付	530,262.40	479,445.37
其他费用	2,248,271.14	2,008,700.66
合计	45,784,168.50	60,532,495.25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540,332.32	11,671,178.1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536,071.21	11,450,439.23
减：利息收入	17,096,794.27	21,524,015.76
汇兑损益	-18,595.50	-778,015.25
其他	74,198.64	79,281.06
合计	-8,500,858.81	-10,551,571.8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021,446.57	23,283,522.7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48,390.13	224,196.70
合计	13,269,836.70	23,507,719.4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56,605.47	2,412,027.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214.66	86,569.92
合计	4,232,820.13	2,498,597.35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100,479.46	40,177,361.07
二、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289,609.08	
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2,570.79	1,914,382.83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4,308.27	
合计	61,226,967.60	42,091,743.90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使用权资产利得或损失	21,197,950.94	-386.43
合计	21,197,950.94	-386.43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罚款收入	47,782.45	2,000.00	47,782.45
其他	139,702.32	107,168.41	139,702.32
合计	187,484.77	109,168.41	187,484.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19,208.04		1,919,208.04
罚款滞纳金支出	189,986.09	287,555.25	189,986.09
对外捐赠		60,000.00	
盘亏损失	13,000.51		13,000.51
其他	1,477,860.05	10,219.43	1,477,860.05
合计	3,600,054.69	357,774.68	3,600,054.69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8,130.33	26,991,838.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82,519.03	-4,728,910.82
合计	-5,814,388.70	22,262,927.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298,779.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44,816.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6,169.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97,222.60
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304,421.17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490,368.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5,533.36

所得税费用	-5,814,388.7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	3,928,281.71	1,884,485.91
专项补贴、补助款	40,145,032.00	25,831,996.33
利息收入	17,096,794.27	21,524,015.76
营业外收入	48,973.97	109,168.41
合计	61,219,081.95	49,349,666.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4,237,128.28	3,473,439.40
销售费用支出	13,230,852.50	5,091,289.68
管理费用支出	61,423,629.76	44,247,052.62
财务费用支出	74,198.64	79,281.06
营业外支出	189,986.10	357,774.68
研发费用	17,008,779.95	23,617,172.25
上市服务费		14,597,703.30
合计	96,164,575.23	91,463,712.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建设工程	45,675,771.98	121,721,516.71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34,670,072.38	102,310,460.55
合计	80,345,844.36	224,031,977.2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工程建设保证金	11,842,596.93	
合计	11,842,596.9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建设保证金		63,662,252.85
合计		63,662,252.8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141,805.58	23,182,406.44
合计	24,141,805.58	23,182,406.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0,072.22		4,261.11	504,333.33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603,184.60			24,141,805.58	90,777,084.80	115,684,294.22
合计	231,103,256.82		4,261.11	24,646,138.91	90,777,084.80	115,684,294.2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适用 不适用**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84,390.82	136,550,261.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226,967.60	42,091,743.90
信用减值损失	4,232,820.13	2,498,597.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610,300.80	45,832,861.8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556,074.23	28,870,568.02
无形资产摊销	5,290,401.58	4,797,470.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59,563.39	6,625,759.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97,950.94	386.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9,208.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13,058.10	11,671,669.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82,519.00	-4,728,91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542,544.45	138,591,835.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522,335.02	23,441,855.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1,800,324.23	-549,221,851.80
其他	8,289,727.31	16,377,29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68,705.18	-96,600,454.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15,614,255.1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3,906,031.12	1,307,267,748.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7,267,748.72	1,158,225,501.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361,717.60	149,042,247.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23,906,031.12	1,307,267,748.72
其中：库存现金	30,196.46	29,466.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23,875,834.66	1,307,238,282.2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3,906,031.12	1,307,267,748.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	62,292,252.85	62,292,252.85	使用权受限
冻结资金	880,930.00		使用权受限
合计	63,173,182.85	62,292,252.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117,973.95
其中：美元	2,719,948.49	7.0288	19,117,973.95
应收账款			11,435,405.84
其中：美元	1,551,538.24	7.0288	10,905,451.98
加拿大元	103,624.00	5.1142	529,953.8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本期金额 474,821.76 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金额 20,500.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4,637,127.34(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4. 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7,186,423.48	32,323,310.63
材料与能源费	10,447,708.93	17,119,213.69
折旧与摊销	2,191,880.98	3,011,181.02
委托研发费	2,158,128.44	3,373,009.85

租赁费	1,021,493.13	2,217,634.03
股份支付	530,262.40	479,445.37
其他费用	2,248,271.14	2,008,700.66
合计	45,784,168.50	60,532,495.2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784,168.50	60,532,495.2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益诺思	南通市	32,607.4583万元	南通市海门区临江镇洞庭湖路100号A18楼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益诺思	深圳市	2,000万元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高新中二道28号药检大楼401	研究和试验发展	51.00		设立
黄山益诺思	祁门县	13,499.579万元	安徽省黄山市祁门县金字牌镇莲花村118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试验动物生产	59.89		设立
美国益诺思	美国加州	1,399万美元	2680ZAN KERROA DSANJO SE,CA95134	临床大小分子生物分析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黄山益诺思	40.11%	-2,179,243.77		49,795,814.05
深圳益诺思	49.00%	20,612,416.73		-11,176,862.8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黄山益诺思	58,611,684.23	71,054,219.80	129,665,904.03	5,523,252.67		5,523,252.67	36,760,867.14	69,935,025.87	106,695,893.01	17,679,395.64		17,679,395.64
深圳益诺思	24,494,285.32	5,325,055.42	29,819,340.74	86,205,596.76	2,082,519.57	88,288,116.33	44,754,178.25	70,513,608.34	115,267,786.59	100,458,268.83	79,685,598.58	180,143,867.4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黄山益诺思	2,732,377.37	-4,873,846.01	-4,873,846.01	185,517.03	14,222,498.21	341,544.86	341,544.86	-3,149,823.46
深圳益诺思	39,631,468.38	6,407,305.23	6,407,305.23	-2,503,162.04	65,711,743.95	-21,503,491.97	-21,503,491.97	6,131,905.3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07月，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子公司黄山益诺思现金增资4,000.00万元，其中上海益诺思现金增资3,240.00万元，认购3,239.659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上海益诺思持有子公司黄山益诺思股权由51.00%增加至59.89%。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32,4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2,4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1,643,025.89
差额	756,974.1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56,974.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5,317,637.87	35,990,000.00		6,661,055.48		64,646,582.3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026,700.00	2,570,318.00		4,775,677.09		3,821,340.9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344,337.87	38,560,318.00		11,436,732.57		68,467,923.3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661,055.48	6,922,479.16
与收益相关	11,743,741.42	21,744,393.88
合计	18,404,796.90	28,666,873.0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

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应付账款	68,997,564.35				68,997,564.35	68,997,564.35
其他应付款	131,876,175.08	145,000.00			132,021,175.08	132,021,175.08
其他流动负债	2,855,513.28				2,855,513.28	2,855,513.2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7,136,050.77	14,483,971.10	44,097,608.62	69,993,010.00	145,710,640.49	115,684,294.22
合计	220,865,303.48	14,628,971.10	44,097,608.62	69,993,010.00	349,584,893.20	319,558,546.9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513,035.62				513,035.62	500,072.22
应付账款	47,832,027.83				47,832,027.83	47,832,027.83
其他应付款	93,834,674.24	10,029.45			93,844,703.69	93,834,674.24
其他流动负债	2,831,048.45				2,831,048.45	2,831,048.4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8,664,371.86	34,840,417.26	96,833,273.64	114,856,484.38	285,194,547.14	201,318,729.10
合计	183,675,158.00	34,850,446.71	96,833,273.64	114,856,484.38	430,215,362.73	346,316,551.84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应收账款	10,905,451.98	529,953.86	11,435,405.84	1,858,733.50		1,858,733.50
合计	10,905,451.98	529,953.86	11,435,405.84	1,858,733.50		1,858,733.5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48.60 万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118.03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7.36 万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121.93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1599号2幢四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5,961.00	20.62	20.6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出资以及通过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权及表决权比例为34.41%。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张江集团”）	公司股东张江生物的控股公司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张江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张江集团的子公司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张江集团的子公司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瑞可迪（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上海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成都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AtridiaPty.Ltd	恒瑞医药的子公司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黄山益诺思的少数股东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子公司深圳益诺思的少数股东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控股菱商医院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上海）医疗器械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易采供应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药集团武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989,183.88			655,308.81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304,015.83			375,321.14
国药（上海）医疗器械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62,575.23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56,558.80			61,851.38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27,007.45			42,330.73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32,788.68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能源物业费	4,117,999.97			7,767,910.95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能源物业费	39,597.56			76,084.52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能源及维护费				3,842.59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3,109,152.65			27,830.19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6,143.47			
国药（上海）医疗器械实业有限公司	设备款	786,938.06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设备款	178,663.70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设备款	101,252.20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款	18,584.07			375,000.0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招投标服务费	45,758.98			49,280.0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招投标服务费	2,800.00			48,496.46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版面费	23,000.00			9,200.00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版面费	17,418.86			3,500.00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年费	13,754.72			167,617.92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咨询费	122,844.20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外包费	539,339.63			2,366,037.73

安徽省盛鹏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实验用猴				1,061,827.25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外包费	11,320.75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实验动物				23,415.93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试剂及耗材				14,323.0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9,757,453.21	106,631,701.01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7,351,654.04	17,327,010.77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915,432.09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787,143.24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710,652.84	8,183,934.30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483,618.87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731,482.38	1,656,084.17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264,475.58	319,992.82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926,503.76	1,041,925.08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608,372.38	974,094.62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527,922.64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468,733.96	1,202,830.19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85,886.79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53,320.70	5,493,252.62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66,570.00	691,430.00
上海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03,451.83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93,475.47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74,466.99	5,024,400.94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54,716.98	
AtridiaPty.Ltd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142.20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72,040.77	6,469,744.71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9,448.12	13,241,476.40
成都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8,795.28	34,340.00
国药集团武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4,633.96	
瑞可迪（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3,018.87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1,408,123.58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404,500.00
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303,062.26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660,377.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6,357,872.27	2,704,411.97				6,094,780.28	2,866,555.38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020,268.36	46,979.46				936,370.17	91,740.14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房屋及建筑物				1,011,620.71					2,597,931.23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设备				784,119.64					1,692,179.7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40.43	1,509.08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569,411.2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45,737,509.61		300,00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421,730.90	314,826.55	9,144,182.50	429,252.63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730,000.00	29,700.00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534,100.00	76,705.00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531,066.37	43,683.99	1,246,523.24	26,234.28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1,503,002.60	63,426.12	433,762.00	21,688.10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21,600.00	26,196.00	550,310.00	27,515.50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412,105.60	20,605.28	220,168.60	9,451.32
	上海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364,080.80	3,640.81	30,375.00	303.75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336,750.00	3,367.50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	13,500.00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	267,600.00	13,380.00		

	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67,700.00	8,385.00	606,800.00	10,540.00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750.00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129,098.00	1,290.98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267,000.00	13,350.00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625,000.00	22,970.00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0,799.90	3,892.00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530,315.20	5,303.15
	长沙晶易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000.00	820.00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0,800.00	10,308.00
	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170,000.00	8,500.00
	Atridia Pty. Ltd			136,776.56	6,838.83
预付款项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879,245.28		1,417,924.53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1,320.75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100.00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8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1,446,768.75	14,467.69	1,446,768.75	14,467.69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7,820.44	2,678.20	267,820.44	2,678.20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669.70	286.70	28,669.70	286.70
	国药易采供应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3,500.00	275.0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178,442.24	1,784.42
合同资产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120,587.83	235,371.94	7,617,380.56	575,889.06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109,411.64	365,103.32	2,662,807.86	354,601.84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1,925,475.70	96,273.79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978,712.92	48,935.65	1,294,029.72	74,612.66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620,255.15	31,012.76	599,406.56	29,970.33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370,650.42	18,532.52	329,045.30	16,452.27
	上海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293,903.56	14,695.18	106,960.59	5,348.03
	成都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46,663.60	2,333.18	5,540.60	277.03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9,250.00	1,462.50	1,020,900.00	51,045.00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5,361.32	1,268.07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1	650.00	1,326,128.00	66,306.40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1,888.82	594.44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11,716.98	585.85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5,660.38	283.02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128,962.13	106,448.11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119,000.00	5,950.00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266.01	5,013.30
	国药集团精方（安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7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361,464.01	204,078.45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53,104.91	135,316.83
	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9,394.00	12,182.00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3,718.96

	国药控股菱商医院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391.15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85.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42,412,282.65	29,447,786.25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4,902,324.07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45,800.00	
	国药（上海）医疗器械实业有限公司	74,796.11	
	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	70,515.00	
	中国科学器材有限公司	60,391.31	
	上海新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13.59
	上海张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40.78
合同负债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5,348,082.39	25,345,446.63
	上海多米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785,327.75	561,615.66
	国药一心制药有限公司	2,117,000.00	2,117,000.00
	上海益临思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1,254,487.54	425,267.39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130,146.23	387,000.00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115,926.24	1,444,748.79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899,058.50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715,015.10	252,830.19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610,837.59	205,875.30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396,379.23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358,274.83	3,691,830.44
	上海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343,472.45	27,090.53
	国药集团武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23,856.60	
	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46,077.90	852,415.23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20,754.72	
	北京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173,417.17	52,708.32
	广东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127,347.52	70,881.51
	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86,502.52	55,292.63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65,273.58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3,550.93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36,509.43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7,885.00	189,016.98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16,945.28	589,622.65
	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		317,570.00
	AtridiaPty.Ltd		135,359.02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4,466.99
	瑞可迪（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3,018.87
	福建盛迪医药有限公司		17,692.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10,503,226.02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4,165,112.29	3,675,640.03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3,310.14	973,288.90
租赁负债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		84,352,106.12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48,631,776.12	52,774,708.68
	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2,887.54	606,197.6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1、向关联方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智荟元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的设备或房产租赁；2、向关联方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上海沃凯药业有限公司、国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等的关联采购；3、向恒瑞医药及其子公司、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生复诺健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等提供的技术服务。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参与母公司通过财务公司进行的资金集中统一管理，作为“货币资金”列示。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245,737,509.61		300,000,000.00	
合计	245,737,509.61		300,000,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员工			139.40 万	1,113.92 万			81.30 万	2,952.68 万
合计			139.40 万	1,113.92 万			81.30 万	2,952.68 万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同期外部投资人入股后公司估值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9,358,476.24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8,289,727.31	
合计	8,289,727.31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2023年1月，南通益诺思与上海开纯洁净室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净化装修工程合同，合同价12,345.67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合同款项10,017.51万元。

(2) 2024年3月，公司与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总价含税62,292.25万元（税率9%）。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合同款项14,638.20万元。

2024年8月20日，根据公司的申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开立不可撤销、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6,229.225万元的付款保函。

(3) 与关联方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事项详见第八节“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与租赁相关的承诺详见本附注“七、82.租赁”和“十四、5.关联交易情况（3）关联租赁情况”。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其他	截至2026年4月28日，公司通过供应商退款及抵扣技术服务费方式结算预付款项4,100万元，详见“附注七、（8）、预付款项”。	不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管理层意图，本公司仅有一个用于报告的经营分部，即向委托方提供药物临床前和临床 CRO 服务。本公司管理层为了绩效考评和进行资源配置的目的，将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管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益诺思成立清算组的议案》，为优化公司产能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控能力，同意公司的子公司深圳益诺思成立清算组。本事项无需提交上海益诺思股东会审议。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738,652.75	148,154,662.62
1 至 2 年	10,931,420.54	13,289,056.35
2 至 3 年	3,583,679.70	1,825,800.00
3 年以上	1,837,000.00	23,200.00
小计	138,090,752.99	163,292,718.97

减：坏账准备	10,230,953.51	6,401,010.58
合计	127,859,799.48	156,891,708.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56,143.40	5.40	5,234,637.30	70.21	2,221,506.10	23,200.00	0.01	23,2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634,609.59	94.60	4,996,316.21	3.82	125,638,293.38	163,269,518.97	99.99	6,377,810.58	3.91	156,891,708.39
其中：										
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130,634,609.59	94.60	4,996,316.21	3.82	125,638,293.38	162,969,688.97	99.81	6,377,810.58	3.91	156,591,878.39
合并关联方组合						299,830.00	0.18			299,830.00
合计	138,090,752.99	/	10,230,953.51	/	127,859,799.48	163,292,718.97	/	6,401,010.58	/	156,891,708.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621,336.00	2,534,935.20	7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二	1,047,300.00	1,047,3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三	23,200.00	23,2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客户四	330,508.00	99,152.40	3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五	626,300.00	626,300.00	10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六	155,499.40	77,749.70	50.00	回收风险较大
客户七	1,652,000.00	826,000.00	50.00	回收风险较大
合计	7,456,143.40	5,234,637.30	70.2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期及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64,012,402.64	640,124.01	1.00
信用期满至1年以内	53,177,514.11	2,658,875.73	5.00
1至2年	10,401,621.14	1,040,162.13	10.00
2至3年	2,881,271.70	576,254.34	20.00
3年以上	161,800.00	80,900.00	50.00
合计	130,634,609.59	4,996,316.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401,010.58	3,829,942.93				10,230,953.51
合计	6,401,010.58	3,829,942.93				10,230,953.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194,000.00	179,655.57	14,373,655.57	6.75	199,514.78
第二名	11,378,300.00	2,750,579.68	14,128,879.68	6.64	282,151.98
第三名		13,516,478.62	13,516,478.62	6.35	
第四名	10,436,693.40	2,523,454.48	12,960,147.88	6.09	648,007.39
第五名	3,846,730.90	2,761,304.43	6,608,035.33	3.11	345,067.32
合计	39,855,724.30	21,731,472.78	61,587,197.08	28.94	1,474,741.47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61,587,197.08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8.9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474,741.47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595,736.11	121,926,675.79
合计	79,595,736.11	121,926,675.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671,762.98	73,487,468.60
1至2年	35,575,287.35	15,819,971.37
2至3年	3,754,936.82	30,245,525.65
3年以上		
3至4年	20,042,200.00	314,207.70
4至5年	99,687.70	15,540.00
5年以上	2,301,803.55	2,291,863.55
小计	101,445,678.40	122,174,576.87
减：坏账准备	21,849,942.29	247,901.08
合计	79,595,736.11	121,926,675.79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5,411,836.66	46,572,818.20
应收代垫、暂付款	75,995,003.97	75,489,958.67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8,837.77	111,800.00
合计	101,445,678.40	122,174,576.87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74,997.08		72,904.00	247,901.08
2025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00,000.00	200,000.00		
--转入第三阶段		-1,000,000.00	1,000,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3,861.47	807,175.00	20,711,004.74	21,602,041.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58,858.55	7,175.00	21,783,908.74	21,849,942.2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47,901.08	21,602,041.21				21,849,942.29
合计	247,901.08	21,602,041.21				21,849,942.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通益诺思	70,117,604.38	69.12	应收代垫、 暂付款	1年以内、 1-2年、2-3 年	
深圳益诺思	21,776,908.74	21.47	押金、保证 金、应收代 垫、暂付款	1年以内、 3-4年	21,776,908.74
美国益诺思	2,859,180.70	2.82	应收代垫、 暂付款	1年以内、 1-2年	
CDP GROUP (HONGKONG) LIMITED	1,856,854.97	1.83	押金、保证 金	1年以内、 1-2年	18,568.55
上海张江 (集团)有 限公司	1,446,768.75	1.43	押金、保证 金	5年以上	14,467.69
合计	98,057,317.54	96.67	/	/	21,809,944.98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6,730,417.16	10,200,000.00	446,530,417.16	424,330,417.16		424,330,417.16
合计	456,730,417.16	10,200,000.00	446,530,417.16	424,330,417.16		424,330,417.1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通益诺思	341,353,148.79						341,353,148.79	
深圳益诺思	10,200,000.00				10,200,000.00		0	10,200,000.00
黄山益诺思	48,450,000.00		32,400,000.00				80,850,000.00	
美国益诺思	24,327,268.37						24,327,268.37	
合计	424,330,417.16		32,400,000.00		10,200,000.00		446,530,417.16	10,2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对深圳益诺思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深圳益诺思情况详见第八节、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以及十八、8.其他。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7,887,346.66	439,750,210.53	832,717,693.17	656,521,087.12
其他业务	20,877,393.98	2,551,119.64	22,691,346.11	4,324,659.31
合计	538,764,740.64	442,301,330.17	855,409,039.28	660,845,746.4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78,742.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04,796.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		

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3,36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56,278.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552,925.55	
合计	23,380,974.1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	-0.38	-0.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魏树源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